



Clarity
Medical Group
清晰醫療集團

CLARITY MEDIC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6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
23	董事會報告
38	企業管治報告
4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2	獨立核數師報告
78	綜合全面收益表
79	綜合財務狀況表
81	綜合權益變動表
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0	財務資料概要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勇先生(行政總裁)
盧子康先生
謝偉業醫生

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董事會主席)
伍俊達先生
趙瑋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恆健先生
馬偉雄先生
劉允怡教授*
鄭宇凌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李恆健先生(主席)
馬偉雄先生
劉允怡教授*
鄭宇凌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馬偉雄先生(主席)
李恆健先生
伍俊達先生
劉允怡教授*

提名委員會

胡定旭先生(主席)
李恆健先生
馬偉雄先生

授權代表

許勇先生
陳寶茹女士

公司秘書

陳寶茹女士(CPA (HK), ACG, ACS)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號
13樓1302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站

www.claritymedic.com

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

電郵：info@claritymedic.com

股份代號

1406

附註* 劉允怡教授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辭世。

財務摘要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主要財務資料與財務比率比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變動
收益	190,933	213,847	(10.7%)
年內虧損	(75,793)	(3,191)	2,275.2%
年內經調整虧損淨額 ^{(1)及(2)}	(45,744)	(3,191)	1,333.5%

附註：(1) 經調整虧損淨額乃經扣除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一筆過非經常性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後得出。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產生有關開支。

(2) 此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數據為補充財務衡量指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亦毋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因此，該等資料屬「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衡量指標。此財務數據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的方法。此部分資料不應視作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產生的經營溢利／虧損或衡量任何其他表現的替代指標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替代指標或衡量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的指標。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全體股東（「股東」）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年報。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對本公司及整個醫療保健行業而言均也是充滿挑戰的一年。現時本地經濟低迷，再加上通脹的經濟，對消費者情緒造成明顯影響，使消費意欲降低。此外，國際邊境重開導致選擇出境旅遊的本地客戶顯著增加，將其消費轉離本地企業。

此外，我們面臨採用進取定價策略的競爭對手的巨大壓力，尤其是屈光治療分部方面。競爭加劇對我們的整體表現及市場地位構成挑戰。然而，我們已採取積極措施應對該等挑戰，並保持業務抵禦力。

二零二三年七月，本公司在尖沙咀成立一家新醫療中心，此中心致力於兒童近視防控，自成立以來一直處於虧損狀態。因此，我們已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特別減值虧損。儘管此減值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影響，但我們仍然耕耘此初創業務的長期潛力及其對我們增長戰略的貢獻。

考慮到通脹的營商環境，我們已採取措施提高營運效率，並在降低成本的同時保持服務質量。我們明白有效管理成本對駕馭市況及盡量提高競爭力的重要性。作為我們工作的一部分，本集團計劃將中環醫療中心從皇后大道中9號遷往新世界大廈，兩個地點均位於中環優越地段。我們預計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完成搬遷。

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專注於加強成本減省措施的同時保持服務質量。我們堅定不移地致力提供高質量醫療服務，這仍然是我們營運的核心。我們堅信，這一個承諾加上我們的戰略調整，將會推動可持續增長，並為我們尊貴的股東帶來長期有利的回報。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為管理層及所有員工的全情投入、緊密團隊合作、付出及貢獻表達深摯的謝意。彼等乃造就本集團成功的其中一項最重要資產。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所有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的堅定支持。我們致力維持作為香港其中一家領先眼科專科私營醫療機構的地位，並會精益求精，為股東創造價值。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的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本地經濟下行，通脹壓力出現，消費者消費模式不斷變化。此外，我們觀察到新市場進入者造成競爭加劇，特別是提供屈光治療服務方面，其中SMILE手術尤甚。競爭加劇產生一個更價格敏感的市場，影響到我們SMILE手術的收益。

面對業務壓力日益嚴峻，我們已實施戰略措施以應對該等挑戰並推動增長。其中一項值得注意的舉措是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在尖沙咀成立一家新醫療中心，此中心致力於兒童近視防控。此項投資符合我們為該特定領域帶來優質醫療服務及提供專門照顧的承諾。

然而，尖沙咀的新醫療中心自成立以來一直處於虧損狀態。由於其財務表現及另一家醫療中心的租賃協議到期，我們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30.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儘管困難重重，我們仍然決心提供卓越的眼科服務，從而在不斷變化的環境中渡過難關並推動增長。我們最為著重專業知識、先進技術及個人化病人護理。我們會探索創新策略以提高價值主張，多元化收入來源，並在確保成本效益的同時把握新的增長機會。憑藉我們的適應能力及優勢，我們有信心能夠克服挑戰並實現長期增長。

收益回顧

我們就於香港提供私營眼科服務（包括屈光治療、其他眼部問題治療、診症及檢查服務以及銷售處方藥物及視力產品）產生收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約為190.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3.8百萬港元減少約22.9百萬港元或10.7%。下表分別載列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按治療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及彼等各自佔收益的百分比明細；(ii)所進行按類型劃分的屈光治療數目；及(iii)屈光治療服務的平均價格。

(i) 按治療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及彼等各自佔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 千港元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佔收益 百分比	
屈光治療	108,344	56.7%	137,758	64.4%	(29,414)
SMILE手術	56,536	29.6%	87,483	40.9%	(30,947)
LASIK手術	1,932	1.0%	2,849	1.3%	(917)
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	28,117	14.7%	40,273	18.8%	(12,156)
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	21,759	11.4%	7,153	3.4%	14,606
其他眼部問題治療	55,736	29.2%	58,449	27.4%	(2,713)
標準白內障手術	27,773	14.5%	29,134	13.6%	(1,361)
激光治療程序	10,606	5.6%	11,991	5.6%	(1,385)
玻璃體切除術	10,077	5.3%	11,619	5.5%	(1,542)
其他治療／手術	7,280	3.8%	5,705	2.7%	1,575
診症及檢查服務	11,743	6.2%	10,312	4.8%	1,431
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	7,694	4.0%	7,328	3.4%	366
兒童近視防控	7,416	3.9%	—	—	7,416
收益	190,933	100.0%	213,847	100.0%	(22,914)

(ii) 所進行按類型劃分的屈光治療數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數目	百分比	數目	百分比
SMILE手術	2,471	70.3%	3,944	77.5%
LASIK手術	105	3.0%	146	2.9%
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	598	17.0%	906	17.8%
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	341	9.7%	90	1.8%
總計	3,515	100.0%	5,086	100.0%

(iii) 屈光治療服務的平均價格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二零二三年 港元
SMILE手術 ⁽¹⁾	22,800	22,200
LASIK手術 ⁽¹⁾	18,400	19,500
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 ⁽²⁾	47,000	44,500
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 ⁽¹⁾	63,800	79,500

附註：(1) 每兩隻眼睛屈光治療服務的平均價格。

(2) 單眼屈光治療服務的平均價格。

屈光治療

屈光治療為我們於年內的最大收益來源，佔我們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的約56.7%。屈光治療包括SMILE手術、LASIK手術、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及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SMILE手術為屈光手術，採用飛秒激光於角膜內刻割折射微透鏡，並透過小切口將其移除。LASIK為利用手術刀及準分子激光透過修改角膜弧度，以矯正近視、遠視及／或散光的手術。多焦距人工晶體置換術為通過移除眼睛晶體，並以多焦距人工晶體替代的程序，以矯正白內障及／或其他屈光不正。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為將植入式隱形眼鏡放置於天然晶體前的手術，以矯正近視、遠視及散光。

屈光治療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7.8百萬港元減少約29.5百萬港元或21.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8.3百萬港元。屈光治療的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SMILE手術的收益減少，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7.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6.5百萬港元。收益下降的原因是市場競爭加劇導致年內的SMILE手術次數減少。

為應對SMILE手術市場競爭加劇，本公司將業務發展重心轉向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此策略性轉移使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產生的收益增加。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8百萬港元。

其他眼部問題治療

其他眼部問題治療包括標準白內障手術、激光治療程序、玻璃體切除術以及其他治療及手術。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等治療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58.4百萬港元及55.7百萬港元，佔各自年度總收益約27.4%及29.2%。其他眼部問題治療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8.4百萬港元減少約2.7百萬港元或4.6%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5.7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標準白內障手術、激光治療程序及玻璃體切除術錄得收益減少，減少約4.3百萬港元。這減少抵銷了其他治療／手術收益的增加，此項治療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6百萬港元。

診症及檢查服務

診症及檢查服務主要包括眼睛狀況評估，例如視力、屈光度、眼前段檢查、眼底檢查及眼壓量度。診症及檢查服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3百萬港元增加約1.4百萬港元或13.6%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7百萬港元。

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

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主要為於診症及檢查或治療服務後，銷售由醫生診斷後為病人處方的藥物。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所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7.3百萬港元及7.7百萬港元，佔收益約3.4%及4.0%。銷售處方藥物及其他產生的收益波動與年內我們提供的診症及檢查服務的整體收益基本一致。

兒童近視防控

兒童近視防控旨在控制及減緩兒童近視加深。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包括全面的眼科檢查，以評估視力、屈光不正及整體眼部健康狀況。根據檢查結果，為家長及兒童提供定制診症，包括控制近視的建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新尖沙咀中心開展兒童近視防控業務。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兒童近視診症及檢查服務產生約3.2百萬港元，以及銷售控制近視的視力產品產生約4.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無）。開展該新服務旨在擴大本集團的未來收益來源。

其他收入淨額

我們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i)來自銀行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及(ii)政府補貼。我們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淨額，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輕微增加約77,000港元，或1.2%。該增加主要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利率上升導致銀行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增加。然而，此增加被政府補貼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2.2百萬港元所抵銷。



已用存貨

已用存貨主要指醫療耗材、人工晶體以及藥物及醫療用品的成本。醫療耗材為手術包，其包括為操作醫療器材所須的醫療消耗品。手術包讓醫生能夠使用相關醫療器材進行治療及手術。人工晶體主要包括用於治療及手術的植入式人工晶體。我們的藥物及醫療用品為我們的醫生於診症後為病人處方的藥物，而用品為手術過程中使用的材料。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用存貨分別約為37.5百萬港元及37.3百萬港元，佔收益約17.5%及19.5%。已用存貨佔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7.5%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5%，具體而言，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的平均價格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9,500港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3,800港元。

顧問費

顧問費指支付予醫生的專業費用，其包括固定費用及／或根據(其中包括)醫生各自所產生收益的可變金額，扣除相關成本。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顧問費分別約為74.8百萬港元及75.8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約35.0%及39.7%。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董事會決議向五名服務供應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26,088,740股獎勵股份。因此，約3.0百萬港元與服務供應商有關的股份付款記錄為顧問費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二零二三年：無)。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員工的工資、薪金、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相關開支。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約為52.6百萬港元及61.1百萬港元，佔收益約24.6%及32.0%。年內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僱員平均人數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10人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3人，以應付二零二三年七月成立的尖沙咀新醫療中心的需要；及(ii)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董事會決議向36名人士(包括兩名董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9,367,500股獎勵股份。因此，約3.0百萬港元與僱員及董事有關的股份付款記錄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二零二三年：無)。

廠房及設備折舊

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主要包括我們醫療中心的租賃物業裝修及醫療及辦公設備的折舊開支。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約為6.2百萬港元及15.9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收益的約2.9%及8.3%。廠房及設備折舊大幅增加是由於二零二三年七月成立的新尖沙咀醫療中心開始營運。

使用權資產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主要包括租賃設備及物業的折舊開支。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分別約為18.7百萬港元及21.5百萬港元，佔收益約8.7%及11.3%。年內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主要由於租賃在旺角及尖沙咀的額外物業的全年影響所致。擴充後的旺角醫療中心租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開始，而新尖沙咀醫療中心的租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開始。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該等額外租賃物業的租賃負債利息開支的全年影響。

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發現兩家業績欠佳的醫療中心。其中一家中心專注於兒童近視防控，自成立以來一直處於虧損狀態。另一家中心的租賃協議即將結束而本公司無意重續。本公司進行了現金流量折現預測，以估計與該兩家醫療中心有關的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根據該現金流量折現預測，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18.3百萬港元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11.7百萬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二零二三年：無)。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管理費、業務發展開支及銀行手續費。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開支分別約為31.8百萬港元及35.6百萬港元，佔收益約14.9%及18.6%。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業務發展	12,900	7,497
維修及保養	2,911	3,026
專業費用	2,965	5,295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950	950
— 非審核服務	350	300
銀行手續費	4,280	5,552
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	11,218	9,137
其他開支	35,574	31,757



我們的業務發展開支包括籌辦各種旨在推廣護眼及增強相關意識的活動開支。該等活動包括舉辦護眼教育講座、製作護眼相關影片、設計網站、籌辦增強護眼意識的活動，以及印刷傳單。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業務發展開支分別約為7.5百萬港元及12.9百萬港元。業務發展開支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新尖沙咀中心開業後，我們致力推廣工作，以控制兒童近視的重要性為重點。此外，有關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的開支亦導致開支增加。此增加反映本集團為應對SMILE手術市場競爭加劇而採取以推動增長的策略措施。

銀行手續費為與信用卡轉賬有關的開支。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銀行手續費分別約為5.6百萬港元及4.3百萬港元。

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但不限於)水電費、保險費及其他電訊費用。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約為9.1百萬港元及11.2百萬港元。年內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成立新尖沙咀中心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利息開支。此等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百萬港元增加約0.5百萬港元或33.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租賃在旺角及尖沙咀的額外物業的全年影響所致。擴充後的旺角醫療中心租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開始，而新尖沙咀醫療中心的租期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開始。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該等額外租賃物業的租賃負債利息開支的全年影響。

所得稅

本集團參考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確認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儘管本集團錄得除所得稅前虧損約2.9百萬元，但仍有所得稅開支約274,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若干不可扣稅開支。

另一方面，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稅項抵免約6.1百萬元(扣除不可扣稅開支後)。稅項抵免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確認除所得稅前虧損約81.9百萬元，扣除已確認不可扣稅項目後，以16.5%的稅率計算得出。不可扣稅開支主要為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總額約30百萬元。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75.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為3.2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產生資本開支約22.4百萬港元及39.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為我們的醫療中心購買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以及擴展我們的醫療中心網絡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簽約但尚未確認的資本開支約為260,000港元，主要為旺角中心的資本開支承擔(二零二三年：36.0百萬港元以成立新旺角中心及新尖沙咀中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處於淨現金狀況，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股本總額計算)並不適用(二零二三年：不適用)。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金融工具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租賃負債、貿易應付款項、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管理層管理有關風險以確保適時有效實施適當的措施。

有關金融風險的量化及質化披露事項

匯率波動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以我們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我們主要在香港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我們密切監測及管理外匯風險，確保該等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以港元以外貨幣結算的重大交易、資產或負債，因此我們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外匯匯率變化的影響。我們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但會持續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我們預期利率的合理潛在變動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利率的租賃負債。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其存放於中型或大型上市銀行。我們預期不會因該等交易對手不履約而造成任何重大虧損。

我們已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不重大。我們有高度多元的病人來源，並無任何單一病人對收益作出重大貢獻。我們亦設有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管理層按報告期末的本集團歷史觀察違約率、現行市況以及前瞻性估計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審閱病人的賬單及付款狀況，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適當的減值虧損。此外，我們已制定適當措施，確保向具備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作出信貸銷售。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識別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特定信貸風險集中，因為所確認的金額主要為應收信貸公司的款項，原因是大多數客戶選擇以信用卡付款。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採取謹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維持充裕的現金結餘以應付到期的財務承擔。因此，我們相信，我們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資本風險管理

我們的資本結構由股東的權益組成。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我們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銷售資產。我們基於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等借款總額。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維持淨現金狀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10名僱員（二零二三年：123名）。本集團不時確保其薪酬待遇全面且具有競爭力。於釐定應付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的酬金時，我們計及董事的經驗、職責及整體市況。董事的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績效獎金均與本集團盈利表現及董事的個人表現掛鈎。僱員的薪酬包括每月固定薪金，另加與表現掛鈎的年度酌情花紅。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包括獲選僱員)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給予獎勵及嘉許，使公司目標與本集團及其重要人才的利益一致。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議決終止購股權計劃，即時生效。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報告內。本集團亦資助獲選僱員參與符合本集團業務所需的外界培訓課程。我們相信投資於我們員工的發展及技能，不僅使彼等個人受益，而且還能提高本集團的整體能力及競爭力。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前景及策略

我們的主要業務目標為透過實施以下策略，達到可持續增長、進一步鞏固我們在眼科服務市場的地位及為股東帶來長期價值：

- 我們將繼續通過保持我們在SMILE手術中的市場領先地位，並推廣植入式隱形眼鏡植入術，同時探索新增長及擴張機遇，如探索開發兒童近視防控業務，鞏固我們在香港的市場地位。
- 我們計劃收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眼科診所、眼科門診部或眼科醫院的股本權益，以擴大我們在中國的「清晰」品牌業務。
- 我們計劃為協作及擴張物色合適的合作夥伴。
- 我們計劃收購眼科相關業務的權益。

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營運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撥支。董事相信，長遠而言，我們的營運將會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如有需要)額外股本融資及銀行借款撥支。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41.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07.5百萬港元)，全部以港元計值。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貨幣借款或其他對沖工具進行對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貸款、透支或其他借款。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控資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處於淨現金狀況，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二零二三年：不適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4.4倍，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5.8倍。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130.9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93.5百萬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5.6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16.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歸因於除所得稅前虧損約81.9百萬港元，未計及以下非現金項目：(i)股份付款約6.0百萬港元；(ii)廠房及設備折舊約15.9百萬港元；(iii)使用權資產折舊約21.5百萬港元；及(iv)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30.0百萬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26.6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43.8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來自(i)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利息約6.4百萬港元；及(ii)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減少約53.0百萬港元；由購買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購買款項及按金約32.8百萬港元所抵銷。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4.1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9.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來自租賃付款約24.1百萬港元。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對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許勇先生，55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任內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許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執行董事，並不再出任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彼亦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彼目前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發展以及營運。許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許先生於投資及資本市場領域有逾25年經驗，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加入本集團。目前，彼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起亦擔任中國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668）的外部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擔任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萬達商業地產」）的董事會秘書，亦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擔任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萬達商業地產的附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69）的非執行董事。加入萬達商業地產前，許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擔任J&Partners GP Limited創始合夥人，並自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於巴克萊投資銀行擔任投資銀行部的董事總經理。彼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擔任新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於一九九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一年七月擔任德意志銀行亞太區總監，並於一九九四年五月至一九九六年二月擔任美林（亞太）有限公司債務市場副總裁。許先生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謝偉業醫生，55歲，本集團創辦人，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整體行政及協調。謝醫生積累超過20年執業經驗。謝醫生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頒醫學士學位及外科學士學位（M.B., Ch.B.）。謝醫生於一九九九年六月成為愛丁堡皇家外科醫學院（Royal College of Surgeons of Edinburgh）院士，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成為香港醫學專科學院（眼科）院士，以及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成為香港眼科醫學院院士。於香港中文大學畢業時，謝醫生已於一九九四年獲醫院管理局聘請為實習醫生，於一九九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任醫生，其後成為私人執業眼科醫生。謝醫生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創立本集團，直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因健康狀況為由離開本集團前，一直以眼科醫生身份於本集團執業。彼於二零二二年四月重新加入本集團，出任執業醫生。彼自一九九五年八月起成為香港註冊醫生，自二零零三年四月起成為香港眼科專科醫生。謝醫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在中國取得醫療專業的資格執照，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向中國公共衛生行政管理當局註冊執業及專業範圍。此外，謝醫生現正於Johns Hopkins University攻讀公共衛生博士學位。

盧子康先生，46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亦為我們的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協調。盧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完成明愛專業及成人教育中心商學文憑課程，其後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於香港專業進修學校兼讀三個工商及會計相關課程，並通過多個會計專業考試。彼於會計及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起一直為本集團工作。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於Danica Limited(一家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並以Uncle Russ Coffee品牌經營的公司)出任會計師。盧先生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GBS、JP，69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主席。彼負責就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提供策略指導。胡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加入醫管局，自二零零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為當局前任主席。彼帶領醫管局的團隊管理香港所有公營醫院及公營診所，以及執行香港特區政府的公共衛生政策。胡先生自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曾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的合夥人，自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擔任安永遠東區及中國區主席。胡先生現時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中醫藥管理局首席顧問及中醫藥改革發展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

胡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亦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土地供應專責小組成員，並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及委任為太平紳士。胡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非執業資深會員，並為澳洲管理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的榮譽主席。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彼為香港總商會理事會主席。

彼亦為MUFG Bank, Ltd. 首席顧問、中國牛津獎學金(China Oxford Scholarship Fund)受託人委員會主席、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香港浸會大學中醫藥學院及北京協和醫院榮譽教授，以及香港社會醫學學院榮譽院士。

胡先生擔任若干香港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彼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為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15）的主席，彼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二二年六月擔任粵海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7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九年七月獲委任為杭州啟明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00）的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目前為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歐康維視生物（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477）、電能實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6）、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966）、基石藥業（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16）、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05）及匯賢產業信託（股份代號：8700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俊達先生，61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負責就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提供意見。伍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在柏克萊加州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主修心理學，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完成Johns Hopkins Primary Care Policy Center與清華大學醫院管理研究院合辦的醫院管理及領導力培訓計劃。彼已累積逾30年的零售管理經驗。目前，彼の業務涵蓋健康與保健以及資訊科技。

伍先生亦擔任多項主要公職。伍先生現時擔任香港貨品編碼協會有限公司副主席，亦為香港貨品編碼協會有限公司投資委員會主席。伍先生自二零二三年起擔任香港總商會（「香港總商會」）經濟政策委員會副主席。伍先生自二零二零年起擔任香港總商會醫療及健康工作小組召集人。伍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獲選為香港總商會理事會成員。

此外，伍先生亦擔任城大創新學院（一間由香港城市大學成立的學院）的特約教授。

趙璋女士，45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提供意見。趙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在上海交通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以英語主修工商金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在香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趙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彼現為上海蔡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企業發展及投資部的董事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物色、評估、執行及整合其策略收購、投資及合營。趙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任職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上海分行)(「安永上海」)。於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彼短暫離開安永上海並於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任職。隨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彼任職於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恆健先生，60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李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六月取得洛杉磯加州州立大學的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二年五月取得紐約市哥倫比亞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會員。彼於金融及會計事務(其中包括集資、併購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逾28年經驗。

於一九八六年一月至一九九零年八月期間，李先生於美國Deloitte Haskins & Sells(現稱Deloitte Touche Tohmatsu)任職。自一九九四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李先生為法國巴黎資本(亞太)有限公司的行政總監(企業融資)。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受聘為金榜融資(亞洲)有限公司(一家非銀行融資服務供應商)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出任洛希爾(香港)有限公司(一家融資服務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投資銀行)；二零一三年在新礦資源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鐵礦及其他建材貿易公司，股份代號：1231)出任投資者關係及併購總經理；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於保利協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綠色能源供應公司，股份代號：3800)出任企業融資主管；及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於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金融服務公司，股份代號：730)擔任副總經理。彼曾於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擔任匯銀智慧社區有限公司(現稱奇點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現為Valent Energy的首席風險官。

彼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為中糧肉食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糧家佳康食品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起擔任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1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馬偉雄先生，59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馬先生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馬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六月獲得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文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並於一九九一年五月獲得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馬先生目前為栢基有限公司(一家香港的公司，主要從事玩具貿易業務及其他業務投資)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馬先生於玩具行業擁有逾29年經驗。

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馬先生擔任PF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2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擔任問博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現稱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12)(「問博」)的副主席及執行董事，該公司隨後於二零二零年七月退市。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馬先生擔任問博的非執行董事。馬先生負責問博集團旗下公司的整體業務發展。馬先生亦為香港玩具廠商會有限公司常務委員會成員。

鄭宇凌女士，44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彼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鄭女士現時為千盛實業有限公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家電子製造公司)的執行合夥人；國際醫療器械公司Genesis Medical Technology (Shanghai) Company Limited的顧問；及總部設於香港的全球商業銀行、企業顧問及資產管理公司MCM Partners的顧問合夥人。

在此之前，鄭女士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擔任國際醫療器械公司健適大灣區有限公司的大灣區總裁。鄭女士亦曾擔任華大基因健康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獨立顧問，該公司為華大基因(一家世界領先的基因技術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300676)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鄭女士擔任微醫香港有限公司的大灣區首席運營官及策略投資部首席運營官。該公司為中國的科技醫療解決方案平台。在上述各項工作崗位之前，鄭女士在醫療領域的商業公司及政府法定機構工作，包括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擔任香港醫院管理局主席及行政總裁辦公室經理。

鄭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取得英國肯特大學(前稱坎特伯雷肯特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取得英國萊斯特大學培訓與人力資源管理理學碩士學位。鄭女士對社會的貢獻不限於其專業領域。鄭女士目前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廣東省委員會委員；粵港澳合作促進會醫藥衛生大健康委員會副主任；香港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醫院管治委員會委員；香港生命小戰士會(為一家非牟利慈善組織，為癌症病童及其家人提供支援)名譽秘書；及香港九龍城區龍塘分區委員會委員。

高級管理層

何健先生，39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出任財務總監。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及財務策劃。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畢業於墨爾本大學，取得商學士學位。彼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及二零一五年七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彼於審計、融資、會計及內部監控事宜擁有逾16年經驗。尤其是，自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及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期間，彼曾分別任職於均富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為致同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彼於離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時任職助理經理。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彼獲i-marker Management Limited聘請為會計經理。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於莊柏醫療集團(一家於香港經營連鎖式醫療中心的公司)出任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彼為金滙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提供中小學補習服務的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1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亦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

除於上文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i)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乃獨立於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與彼等概無關連；(ii)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過往三年並無及並非曾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iii)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本公司業務以外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公司秘書

陳寶茹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陳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陳女士於會計及審計、企業融資、公司秘書管理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尤其是，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彼於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彼於離開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時任職審計經理。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彼於布萊克萬礦業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收購、勘探及開發鐵礦的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9，及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CK)出任財務總監。彼其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任職中國三迪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10)的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任職公司秘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下文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姓名	變動詳情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劉允怡教授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不再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鄭宇凌女士	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經更新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私營眼科醫療服務。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78至83頁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應確保將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舉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的業務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分別載於本報告第4頁及第5至15頁的主席報告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集團於年內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分析的表現載於本報告第140頁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概要。

遵守法律及規例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所有相關法律及規例。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過去五年的已刊發業績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40頁。本已刊發概要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金（二零二三年：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或宣派股息。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按發行價每股1.6港元發行125,000,000股新股份。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1.9百萬港元。本公司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使用上市所得款項，其亦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剩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銀行，並擬按照招股章程所載建議分配一致的方式應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約70.2百萬港元。下表載列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明細：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招股章程	首次 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 分配淨額	截至	截至	動用所分配所得款項 淨額的 估計時間(附註2)	剩餘金額 (百萬港元)
		所披露分配的估 計所得 款項淨額 (附註1)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香港成立兩家新醫療中心 以提供眼科服務	44.8%	110.0	81.5	8.9	43.1	於二零二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前	29.5
收購大灣區內選定城市的 一至兩家眼科診所、 眼科門診部或眼科醫院的 多數及/或少數權益	30.5%	75.0	55.5	—	—	於二零二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前	55.5
與合適的合作夥伴在中國 設立眼科診所以提供眼科 醫療服務	14.7%	36.0	26.7	—	—	於二零二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前	26.7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 用途	10.0%	24.6	18.2	—	18.2	不適用	—
總計	100%	245.6	181.9	8.9	61.3		111.7

附註：

-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約18.1百萬港元後，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1.9百萬港元，低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45.6百萬港元。差額約63.7百萬港元已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相同方式及相同比例作出調整。
- 鑒於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上所面對的挑戰，以及在大灣區是否有合適的收購機會及於中國是否有潛在合作夥伴的不明朗因素，董事會已延長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動用已分配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估計時間表。因此，與招股章程早前披露的時間表相比，動用已分配所得款項淨額的預計時間表有所延遲。

董事會認為，延長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不會對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除本報告披露的內容外，截至本報告發佈時，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動用計劃並無其他變化。

預計動用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乃基於本集團對當前及未來商業市場形勢的最佳估計。其可能會根據市場情況的未來發展而進一步改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稅務寬減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的任何稅務寬減及豁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尚方有限公司（「尚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曾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尚方購股權計劃」）並向不同承授人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若干尚方股份。由於重組及為了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以相同的條款及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取代尚方購股權計劃。其後，本公司亦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經修訂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目的為使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包括任何董事、僱員及顧問或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作出獎勵或報酬。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於上市日期或之前授出，於上市日期後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向合共八名合資格參與者授予可認購合共28,125,000股股份（佔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5.3%）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承授人包括兩名董事、一名董事的關聯公司、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四名僱員。每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0.57港元。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歸屬。

截至本報告日期，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獲行使，並無購股權仍未獲行使。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其經董事會會議決議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議決終止購股權計劃，即時生效，以更妥善地分配本公司資源，考慮因素包括以下各項：(i)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採納一項新股份計劃（即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能夠認可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並為彼等的長期努力提供足夠激勵，以推動本公司持續發展；及(ii)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且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或「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應由董事會及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信託契據的條款進行管理。

計劃的目的乃就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的貢獻加以表彰及獎勵、提供激勵以挽留彼等支持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以及吸引合適人士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七日的通函。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董事）（「僱員」）；及(ii)任何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界定為作為獨立承辦商、顧問或諮詢人（不論由本集團直接委聘抑或透過其服務公司）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或經常為本集團效力的任何醫生或眼科專家，而其提供的服務次數與僱員不相上下，對本集團的長期增長至關重要。

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其他不時生效的法規規定，董事會的權力包括（其中包括）有權酌情(i)根據董事會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及／或未來貢獻的意見，甄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予獎勵的合資格參與者；(ii)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決定何時可授出獎勵；(iii)確定根據任何獎勵暫定授予任何選定參與者的獎勵股份數目；及(iv)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在各情況下基於董事會可能確定的有關因素，釐定任何獎勵的條款及條件。

評估任何服務供應商的資格及該服務供應商會否在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或經常提供服務時，董事會將適當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包括（其中包括）：

- (i) 合資格參與者於過往12個月內為本集團病人進行的手術及治療類型；
- (ii) 合資格參與者的行業經驗；
- (iii) 合資格參與者的委聘期限，包括合資格參與者於過往12個月內是否與本集團訂立期限不少於2年的顧問協議；及
- (iv) 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及／或未來貢獻。

(i)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所有獎勵可認購及／或購買；及(ii)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按截至採納日期521,775,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10%限額相當於合共52,177,500股股份。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將授予所有服務供應商的所有獎勵可認購及／或購買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股份的5%。按截至採納日期521,775,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5%子限額相當於合共26,088,750股股份。

於截至獎勵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可授予選定參與者的一項或多項獎勵所涉及的股份總數及根據本公司任何股份計劃授予有關選定參與者(「選定參與者」)的任何購股權項下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數目合共不得(i)超過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已發行股份總數521,775,000股的1%；及(ii)超過上市規則項下適用於有關選定參與者的任何限額。選定參與者在接納獎勵時無需支付任何金額。

董事會可酌情釐定最早的歸屬日期(應為相關選定參與者接納獎勵之日起不少於12個月的日期，除非上市規則另有允許)及相關選定參與者必須達到的其他後續日期(如有)，然後方可根據該獎勵向該選定參與者轉讓任何獎勵股份並將其歸屬於該選定參與者。

股份獎勵計劃將自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並可經董事會確定後提前予以終止，惟該終止不得影響任何選定參與者的任何存續權利。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議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35,456,240股獎勵股份，全部於本報告日期仍未歸屬。授出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
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及促成獎勵股份獲購買的安排：	無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	0.9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的股份分別為23,704,695股及24,217,195股，分別約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5%及4.6%。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及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獎勵股份數目				歸屬期間	績效目標
	於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未歸屬	年內授出	於報告 年度內失效 (附註1)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歸屬		
董事						
許先生(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	5,000,000	—	5,000,000	100%獎勵股份將於二 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 第二個週年日歸屬。	不適用
盧子康先生 (執行董事)	—	141,250	—	141,250	25%獎勵股份將分別於 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 的第一個及第二個週 年日歸屬，餘下的 50%獎勵股份將於第 三個週年日歸屬	不適用
服務供應商						
王建強醫生	—	5,217,748	(1,304,437)	3,913,311	附註(2)	附註(3)
郭佩璋醫生	—	5,217,748	(1,304,437)	3,913,311	附註(2)	附註(3)
賴曉平醫生	—	5,217,748	(1,304,437)	3,913,311	附註(2)	附註(3)
鄧啓達醫生	—	5,217,748	(1,304,437)	3,913,311	附註(2)	附註(3)
何俊浩醫生	—	5,217,748	(1,304,437)	3,913,311	附註(2)	附註(3)
其他僱員參與者						
僱員(附註4)	—	4,226,250	(461,250)	3,765,000	25%獎勵股份將分別於 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 的第一個及第二個週 年日歸屬，餘下的 50%獎勵股份將於第 三個週年日歸屬	不適用
總計	—	35,456,240	(6,983,435)	28,472,805		

附註：(1)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有6,983,435股獎勵股份因以下兩個原因而失效：(a)服務供應商未能達到合資格所需的績效目標；及(b)相關僱員參與者不再為本集團僱員。

(2) 服務供應商的歸屬期間

- (a) 25%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一個週年日歸屬或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一個週年日起分三期(每年一期)等額歸屬；
- (b) 25%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二個週年日起分三期(每年一期)等額歸屬；

- (c) 25% 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三個週年日起分三期(每年一期)等額歸屬；及
- (d) 餘下25% 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四個週年日起分三期(每年一期)等額歸屬。
- (3) 除授予服務供應商的部分獎勵規定了該服務供應商各財政年度所產生收益總額相關的績效目標外，其他承授人(包括董事)獲授的獎勵並無附帶績效目標。
- (4)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董事，其於獎勵股份中的權益在上表「董事」一節披露。在授予員工的獎勵股份中，包括授予兩名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合共722,500股獎勵股份，作為彼等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部分報酬，概無授予該兩名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的獎勵股份於報告年度內失效，且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全部仍未歸屬。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中其餘兩名僱員並無獲授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任何獎勵股份。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有關授予該兩名員工的獎勵股份的股份付款約262,000港元已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二零二三年：無)。有關獎勵股份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24。
- (5) 有關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及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請分別參閱綜合財務資料附註2.4及24。
- (6)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獎勵股份歸屬或註銷。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及結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分別為52,177,500股及23,704,695股。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及結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服務供應商子限額，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分別為26,088,750股及6,522,195股。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約為4.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以換取現金，且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通過發行任何證券以換取現金而籌集其他所得款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受託人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3,100,000股股份，分別佔同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按每股0.01港元發行及配發792,125股股份，佔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15%。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相關規則及法規參與退休福利計劃。

在香港，本集團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均必須按相應規則所訂明的比率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須承擔的唯一責任為作出所需供款。

附屬公司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五大客戶帶來的收益佔我們總收益少於1%，並無單一客戶個別貢獻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收益多於0.2%。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五大供應商的供貨額佔我們總採購額約68.8%。五大供應商包括藥品、醫療耗材及人工晶體供應商。同期，我們的最大供應商的供貨額佔我們總採購額約32.8%。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實益擁有5%以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股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許勇先生(行政總裁)

盧子康先生

謝偉業醫生

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董事會主席)

伍俊達先生

趙瑋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恆健先生

馬偉雄先生

劉允怡教授*

鄭宇凌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附註* 劉允怡教授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辭世。

鄭宇凌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新委任的董事)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83條的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並合資格亦願意膺選連任。

許勇先生、趙瑋女士及馬偉雄先生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的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並合資格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履歷

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6至22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且本公司已向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委聘書。除許勇先生作為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初步為期一年，隨後自動續期，每次為期一年，自當時任期屆滿後的下一日開始，並受其所載之終止條款所限外，其他服務合約及委聘書的主要詳情如下：(a)為期三年；及(b)可根據各自條款終止。各份服務合約及委聘書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續期。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並無訂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於一年內終止的未到期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合約。

股本掛鈎協議

除上文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定義見公司(董事報告)規例第6條(香港法例第622D章))。

薪酬政策

本集團根據其僱員(包括董事)的績效、資歷及能力給予彼等薪酬。我們的僱員須進行定期工作績效考核以釐定彼等的晉升前景及薪酬。根據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本集團亦可能向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就其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所蒙受的或招致的一切損失或負債，均有權自本公司資產中獲得彌償保證，但是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與上述任何人士欺詐或不忠誠有關的任何事宜。

本公司已於整個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投購並維持董事責任保險，該等保險為本集團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概無董事及／或其任何關連實體或控股股東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參與訂立對本集團公司業務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關聯方交易

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除所披露者外，該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披露規定，並於本年報內披露該等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予以披露。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獎勵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獲授獎勵 股份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董事				
謝偉業醫生(附註3)	酌情信託創立人， 其可影響受託人 行使其酌情權的 方式	77,784,630	—	14.73%
	實益擁有人	478,750	—	0.09%
胡定旭	實益擁有人	3,749,812	—	0.71%
許勇	實益擁有人	—	5,000,000	0.95%
盧子康	實益擁有人	1,850,000	141,250	0.38%
伍俊達	受控法團權益	4,500,000	—	0.85%
		(附註4)		

附註：

- 該等獎勵股份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一節「股份獎勵計劃」各段。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528,125,000股，已用作計算於本公司股權概約百分比。
- 77,784,630股股份由Ultimate Bliss Limited(「Ultimate Bliss」)實益擁有。Ultimate Bliss由Prime S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其由意識信託旗下的TMF (Cayman) Ltd.全資擁有。意識信託乃謝偉業醫生(為委託人及保護人)成立的酌情信託，而其酌情受益人包括謝偉業醫生及其家庭成員。
- 該等股份由暉星(大中華)有限公司持有，暉星(大中華)有限公司由Lam Yow Torng, Ivy女士(非執行董事伍俊達先生的配偶)全資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權益或已獲授予任何權利認購該等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的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外，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附註4)
好倉			
Clear Lead Ventures Limited(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65,775,126	31.39%
3W Partners Fund I L.P.(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65,775,126	31.39%
3W Partners GP Limited(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65,775,126	31.39%
Goh Lu Hong(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65,775,126	31.39%
Chan Hoi Hin William(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65,775,126	31.39%
Ultimate Bliss Limited(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77,784,630	14.73%
Prime S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77,784,630	14.73%
TMF (Cayman) Ltd.(附註2)	信託人	77,784,630	14.73%
謝偉業醫生(附註2)	酌情信託創立人，其可影響 受託人行使其酌情權的方式	77,784,630	14.73%
	實益擁有人	478,750	0.09%
藥明康德(香港)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78,125,196	14.79%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78,125,196	14.79%
Cheng Chi Heng	實益擁有人	12,450,000	2.36%
	擁有股份抵押權益的人士	50,937,500	9.64%

附註：

- 1) Clear Lead Ventures Limited由3W Partners Fund I L.P.全資擁有，而3W Partners Fund I L.P.由3W Partners GP Limited作為其普通合夥人管理，最終由Goh Lu Hong先生及Chan Hoi Hin William先生控制，彼等間接持有3W Partners GP Limited大部分股權。
- 2) Ultimate Bliss Limited由Prime S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其由意識信託旗下的TMF (Cayman) Ltd.全資擁有。意識信託乃謝偉業醫生(為委託人及保護人)成立的酌情信託，而其酌情受益人包括謝偉業醫生及其家庭成員。
- 3) 藥明康德(香港)有限公司由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3259)，而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59)。
- 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528,125,000股，已用作計算於本公司股權概約百分比。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其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報告第38至48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報告期末後事項

報告期末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4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核數師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述，本公司認為，為推行良好企業管治措施，應於適當期間後考慮輪換其獨立核數師。經與本公司討論，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連續超過五年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已提出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就更換核數師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未決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已議決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起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為本公司之新任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之空缺。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安永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安永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新委任。委任安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強調有效的董事會、健全的內部監控、合適的獨立政策、透明度及問責，以保障股東的利益。董事會致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標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採納本公司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

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每年須舉行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且大多數董事必須出席，而守則條文第D.3.3條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每年須與發行人核數師會面至少兩次。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召開四次會議，以討論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核數師召開四次會議，以討論審計策略並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足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董事會將持續監察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確保該等常規符合上市規則的一般規則及準則規定。董事會相信，穩健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以及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攸關重要。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九名成員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許勇先生（行政總裁）

盧子康先生

謝偉業醫生

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董事會主席）

伍俊達先生

趙瑋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恆健先生

馬偉雄先生

劉允怡教授*

鄭宇凌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附註* 劉允怡教授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辭世。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6至22頁「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一節。除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的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長遠企業策略、決定政策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管理。

董事會須就本集團的活動及表現向股東負責，而董事會的主要職能涵蓋(其中包括)制訂整體策略、審閱企業及財務政策、審閱及評估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監察本集團業務及事務的管理。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帶來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能力。

全體董事均可充分且及時地獲取本公司的全部資料以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及建議。董事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取得獨立專業意見，以便執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應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其他任職情況，而董事會會定期檢討各董事為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指派本集團管理層(彼等具備廣泛的營運經驗及行業知識)負責本公司日常營運，並指示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決策及決議案。

董事會保留就所有主要事宜作出決策的權力，(其中)包括批准及監控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的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與營運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第3.10 (1)條及第3.10 (A)條要求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須至少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遺憾的是，劉允怡教授(「劉教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辭世。為填補劉教授留下的空缺，鄭宇凌女士(「鄭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期間，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不足三分之一。然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餘下期間，董事會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此外，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取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書面確認，確認彼等的獨立性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本公司相信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為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全體董事會須負責檢討其組成、設立及制定有關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程序以及監控接任情況。各董事均按董事服務協議／委任函受聘，指定任期介乎一至三年，可續期並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限。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條，董事應有權不時及於任何時間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如此獲董事會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應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進行競選連任。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2.2條，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此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席退任，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熟知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及本公司的操守、業務活動及發展情況。

每名新獲委任董事均在其首次就任時獲得正式及全面的資料，以確保其適當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充分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項下的董事責任及義務。



董事應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便提升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其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為董事會作出貢獻。全體董事均獲鼓勵參加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下列為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活動的概要。

	閱讀有關上市規則 最新發展、其他適用 監管規定及董事職責及 責任的相關材料	參與董事入職培訓
--	--	----------

執行董事

許勇先生(行政總裁)	✓	
盧子康先生	✓	
謝偉業醫生	✓	

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先生(董事會主席)	✓	
伍俊達先生	✓	
趙瑋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恆健先生	✓	
馬偉雄先生	✓	
劉允怡教授*	✓	
鄭宇凌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

附註* 劉允怡教授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辭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證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行為守則。全體董事已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整個期間遵守標準守則。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董事會主席胡定旭先生主要負責管理董事會。主席應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確保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鼓勵其他董事全力投入及積極參與董事會事務，並確保董事會行事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鼓勵每名持不同意見的董事均表達出本身關注的事宜、給予這些事宜充足時間討論，以及確保董事會的決定能公平反映董事會的共識、保持與股東有效聯繫，以及股東意見可傳達至整個董事會。

與此同時，行政總裁許勇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策略規劃及日常管理和營運。董事會相信，此分工有助監督及平衡董事會的權限，並提升董事會的獨立性及問責性。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便從具體方面監督本公司事務。本公司的所有董事會委員會成立時均設有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www.claritymed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董事會各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董事會各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第2頁的公司資料內。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a)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包括年報及半年報告，以及當中所載任何重大財務申報判斷是否恰當；
- (b) 參考核數師的工作表現、彼等的收費及委聘條款以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及
- (c)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和有效。進一步資料披露於下文「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節。

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須僅由非執行董事組成，至少有三名成員。遺憾的是，審核委員會成員劉教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辭世。為填補劉教授留下的空缺，鄭宇凌女士（「鄭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期間，審核委員會僅有兩名成員，低於三名成員的最低要求。然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餘下期間，本公司至少有三名審核委員會成員，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及委任外聘核數師及相關工作範圍的重大事宜。該四次會議全部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召開。各成員於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載於本報告「會議出席情況」一節的列表。

核數師酬金

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向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應支付的酬金分析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計服務費	
年度審計	950
非審計服務費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300
稅務合規服務	50
非審計服務總額	350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反映意見，表示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費用水平屬合理。外聘核數師與本公司管理層於報告期內並無任何重大意見分歧。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委任及罷免及繼任計劃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在評估董事會組成情況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各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專業資格、地區及行業經驗、教育及文化背景、技能、行業知識、聲譽及性別。如有必要，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議定旨在使董事會達到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將其推薦予董事會以供採納。

確定及選擇董事的適當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之前，將考慮人選的性格、資格、經驗、獨立身份，以及補充企業策略及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需的其他相關標準及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經驗(如適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檢討重新委任退任董事。各成員於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載於本報告「會議出席情況」一節的列表。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制訂及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ii)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並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長期獎勵報酬或股權計劃提供建議；及(iii)評估僱員福利安排及提供建議。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各成員於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載於本報告「會議出席情況」一節的列表。

薪酬委員會於年內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i)釐定並批准應付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薪酬及花紅；(ii)釐定並建議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供董事會批准；及(iii)審議並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事宜，包括服務供應商子限額為5%的合理性等。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其他成員按薪酬等級劃分的年度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等級(港元)	人數
1,000,000至1,500,000	1
1,500,001至2,000,000	2
2,500,001至3,000,000	1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董事會審核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對標準守則及指引的遵守情況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情況。

董事會成員及員工多元化

根據上市規則要求，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途徑。董事會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董事會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在遴選董事候選人時，本公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公司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最終決定。董事會已就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設定明確的多元化名額或可計量目標是否合適作出檢討，並注意到董事會已經有兩個不同性別的成員。據此，董事會認為無需訂立明確的多元化名額或具體目標，並在遴選董事會成員方面應繼續依照上述的董事會多元化取向。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用情況下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以確保其有效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聯交所不會將單一性別董事會視為實現成員多元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女性董事及七名男性董事組成，符合至少委任一名不同性別董事的要求。

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員工層面的性別比例及相關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僱傭及勞工準則」一節。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並不知悉令實現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性別多元化的工作更具挑戰性或更不相關的任何緩解因素或情況。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許勇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盧子康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謝偉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胡定旭(主席)	4/4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伍俊達	4/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趙璋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允怡*	2/4	不適用	0/1	3/4	1/1
李恆健	4/4	1/1	1/1	4/4	1/1
馬偉雄	3/4	1/1	1/1	4/4	1/1

附註* 劉允怡教授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辭世。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董事並未知悉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任何重大不確定性。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關於其對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2至7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瞭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的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只能就不會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全權負責評估及釐定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所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帶領管理層及監管彼等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多個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該等程序及指引授予主要業務程序及辦公職能界定實施權限。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的主要元素如下：

- 明確界定的組織架構，有適當的職責區分、限制權力、報告系統及在最大程度減低失誤及濫權風險的責任；
- 已建立清晰的書面政策及程序並會定期檢討主要職能及運作；
- 重要業務職能或活動均由富經驗、具有資格及合適的經培訓人員管理；
- 持續監察主要營運數據及業績指標，及時更新業務及財務報告以及在需要時進行即時更正；及
- 設立內部審核職能，以持續對主要營運進行獨立評估。

已採納風險為本的方法以確保本集團的運作及資源可井然涵蓋高風險範圍。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委聘一家獨立專業顧問公司進行一次獨立內部審核檢討。獨立專業顧問公司領導每年輪流檢討本集團主要營運以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檢討期涵蓋整個財務年度。檢討涵蓋所有主要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檢討結果及建議會以書面報告形式向審核委員會提交以供討論及審閱。會考慮作出跟進行動，以確保過去識別的重大問題均已妥善處理。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公司秘書

陳寶茹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直接向董事會報告，其負責(其中包括)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最新及即時的資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陳寶茹女士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內幕消息披露

董事會採納一項政策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該政策載列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行政人員的指引及程序，確保本集團按公平基準並及時向公眾發佈內幕消息。

掌握潛在內幕消息及或內幕消息的董事及行政人員須採取合理措施，確保有適當保障措施嚴格保密內幕消息，並確保接收者明白自身對消息維持保密的責任。該政策須於及有需要時就情況變動及於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不時出現變動時予以更新及修訂。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本公司致力維持充足營運資金以發展及經營本集團的業務，並為其股東帶來穩定及可持續的回報。

在決定是否建議派發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一般財務狀況；
-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需求；
- 本集團現時及未來的營運；
- 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及未來擴展計劃；
- 一般市況；
- 上市規則、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任何相關規定；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亦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酌情權以隨時更新、修改、修訂及／或撤銷股息政策。股息政策將不會以任何方式構成本集團一項有關其未來股息的具法律約束力承諾及／或將不會以任何方式令本公司負有責任須於任何時間或不時宣派股息。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

股東權利

本公司旨在建立公平及透明的程序，使所有股東獲平等機會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與本公司有效溝通。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以及本公司相關政策及程序，股東享有(其中包括)以下權利：

(I)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提呈建議：

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十分之一(10%)的股東，有權於任何時候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須於遞呈該要求至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號13樓1302室)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著手召開該大會，則提請人可以相同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提請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會議而產生的一切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付還提請人。於收到有效請求書後，本公司將按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的規定採取適當行動，並作出必要安排。

(II)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透過電郵至info@claritymedic.com或郵寄至本公司香港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號13樓1302室)，向本公司作出查詢。股東亦可於股東大會上直接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深明與股東溝通的重要性。為維繫並加強與本公司股東的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已設立多個與股東溝通的渠道：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及外部人士的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及外部人士的意見及關注得到妥善處理。董事會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 (1)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的平台。董事會成員與外聘核數師將出席大會。本集團鼓勵全體股東出席並就本集團的表現提出任何意見。董事會歡迎股東於大會上交流意見。
- (2) 報告期內本公司定期與財務分析員、基金經理及準投資者會面，以加強彼等對本集團業務及發展的認識。
- (3) 本公司透過刊發年度／中期報告、公告、通函及新聞稿提供有關本公司財務資料的資訊。
- (4) 本公司已設立公司網頁(www.claritymedic.com)，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資料及其他公司資料的最新資訊。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溝通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得出的結論為政策有效地使本公司達到與其股東的良好溝通。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範圍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欣然呈報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或「本ESG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旨在提供我們的環保、社會參與、持份者參與及可持續發展表現的概覽。報告範圍根據對本集團直接運營控制下的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影響是否重要及顯著釐定。相關數據乃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報告期」)記錄並收集自我們位於香港的醫務中心(「醫務中心」)及辦事處。

報告編製基準

本ESG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報告指引」)編製。其不僅遵守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亦堅持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我們已採納聯交所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材料所列明的國際標準及排放系數, 以計算相關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 就報告範圍而言, 與上一年比較並無變動。重要性應用於「重要性評估」分節詳述。環境、社會及管治兩大主要範疇(即環境及社會)已單獨披露, 各重點說明我們於報告期間在香港的經營活動的影響。

採納上述報告準則確保我們的披露準確、一致、可靠及適時, 反映我們作出的透明度承諾。由於我們視本報告為與持份者溝通的媒介, 我們對正面及負面的表現均坦率呈現, 確保可作出有意義的評估。

數據來源及可靠性聲明

本ESG報告披露的資料源自本集團的內部文件、統計報告及相關公開資料。本集團承諾本ESG報告並無包含任何虛假資料、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並就本報告所載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承擔責任。

聯絡我們

我們重視閣下對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表現的反饋。請透過 info@claritymedic.com 與我們分享閣下的意見。

董事會聲明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我們重視可持續業務發展的理念。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概述我們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業務的策略、常規及願景。為提高我們對潛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遇的應變能力及適應能力，我們於年度評估中涵蓋及評估所有潛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我們已建立管治架構，以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管理。董事會（「**董事會**」）全面負責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將其融入本集團的營運策略。董事會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為本集團制定、修訂及實施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及策略，並每年根據設定的目標及目的檢討本集團的表現。我們亦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由四名成員組成：財務總監、人力資源經理、診所經理及護理總監，以協助董事會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為此，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向職能部門收集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進行重要性評估，促進執行來自評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並監察偏離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的情況，以及時提供補救行動。

為邁向更可持續發展的業務，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我們達到環境、社會及管治目的及目標的進展。

管治架構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整體決策過程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系統的制定、管理及評估。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	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協助董事會每日管理及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職能部門	職能部門負責執行措施以達成既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策略及目標。

持份者識別及參與

我們相信與持份者溝通對業務成功至關重要。我們尋求與我們的持份者（聯交所、政府及監管機構、投資者、媒體及公眾、供應商、客戶、僱員及社區）了解及溝通。透過該等溝通，我們對持份者的整體期望及關注有較佳的了解。為實現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目標，我們旨在與持份者建立互信及發展合作關係，並希望將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與彼等的期望保持一致。我們的持份者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主要期望及關注載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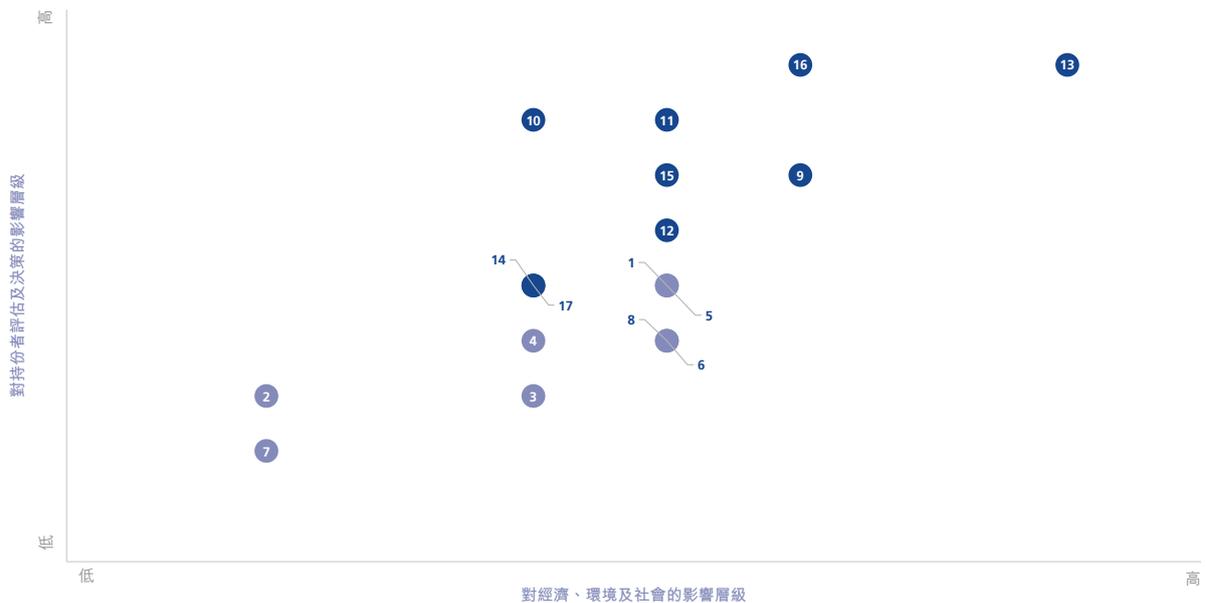
持份者	環境、社會及管治關注範疇	參與方式
聯交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上市規則合規情況；及 適時準確的公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議； 培訓及講座；及 本公司網站及公告。

持份者	環境、社會及管治關注範疇	參與方式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運合規情況； 依法納稅；及 信息披露及提交材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年度審閱程序；及 本公司網站及公告。
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策略及表現； 有效企業管治； 持續盈利能力；及 投資回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大會； 財務報告及公告；及 本公司網站。
媒體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業管治； 環保；及 維護人權標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告； 本公司網站；及 新聞發佈會。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付款時間表； 穩定需求； 營運合規情況；及 優質服務及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場視察； 會議；及 電話會議及面談。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服務及產品質量； 產品安全； 商業信譽；及 營運合規情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售後服務； 客戶查詢處理機制；及 客戶私穩政策。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僱員權利及福利； 培訓及發展； 工作環境及職業安全；及 平等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會議； 僱員培訓； 年度評核； 意見箱；及 WhatsApp及微信群組。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發展； 就業機會； 環保；及 社會福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服務活動； 媒體查詢；及 新聞稿及公告。

重要性分析

我們已從不同來源，如我們的內部政策、行業趨勢及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的重要性圖譜¹，識別對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有潛在或實際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我們已就一系列因素(包括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發展、目標及指標)分析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因此，我們已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評估識別出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及其可能對我們及持份者的影響。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優先次序如下：

對持份者評估及決策的影響層級



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

環境	社會
1. 廢氣排放	9. 僱傭
2. 溫室氣體排放	10. 健康與安全
3. 有害廢物	11. 培訓及發展
4. 無害廢物	12. 勞工準則
5. 能源消耗	13. 供應鏈管理
6. 水消耗	14. 產品責任
7. 環境及天然資源	15. 反貪污
8. 氣候變化	16. 社會責任

¹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的重要性圖譜：<https://materiality.sasb.org/>

A. 環境

環境合規

我們遵守與香港環境保護有關的所有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空氣污染管制條例》、《水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54章《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O章《廢物處置(醫療廢物)(一般)規例》、香港法例第354C章《廢物處置(化學廢物)(一般)規例》及《有毒化學品管制條例》。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發現有關環境問題的已確認不合規事件或申訴。

排放物種類

自報告期起，本集團擁有車輛，為管理團隊成員提供服務。該車輛會進行定期維護檢查，以便提高燃料消耗的效率，從而確保道路安全以及盡量減少廢氣排放量。車輛排放的主要空氣污染物包括氮氧化物(NO_x)、硫氧化物(SO_x)及顆粒物(PM)。空氣排放量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車輛使用增加。然而，我們將持續進行對車輛的定期檢查，提高燃料消耗效率。與本報告期相比，我們致力於將各類空氣排放量維持在90%至120%的範圍內。通過設定該目標，我們旨在積極管理並最大限度地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確保我們的運營符合可持續發展實踐，構建更加綠色環保的未來。

本集團產生的廢氣詳情如下：

單位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氣體排放 ²			
氮氧化物(NO_x)	公斤	2.35	1.01
硫氧化物(SO_x)	公斤	0.05	0.03
顆粒物(PM)	公斤	0.17	0.07

溫室氣體排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間接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產生自範圍2項下所購電力及範圍3項下於堆填區處置廢物及僱員商務航空差旅。範圍1項下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產生自車輛燃燒燃料電力。我們使用電力以支持我們辦公室及醫務中心的日常營運，如空調系統及照明系統、醫療器械及其他電子設備。紙張消耗僅用於行政打印，而商務航空差旅僅限於我們的管理團隊，並且只在必要的情況下才會被批准。

² 報告期內廢氣排放情況根據聯交所發佈的《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進行披露，以更全面地反映本集團的績效。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合共168.71噸二氧化碳當量（「二氧化碳當量」）（二零二三年：116.71噸），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為每千元收益³0.0009噸（二零二三年：0.0005噸）二氧化碳當量。然而，由於自本報告期起於香港新開設辦公室，本集團無法實現先前設定的目標。因此，我們將探索其他適用措施及策略，盡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我們致力於在下一個報告期內將溫室氣體密度維持在每千元收益0.0009噸二氧化碳當量或以下。

為減少產生溫室氣體排放，我們一直教育及鼓勵僱員堅守能源效益的概念。有關節能措施的詳情，請參閱「電力及能源效益」一節。

以下列示於報告期內錄得的溫室氣體排放統計數據：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⁴	排放源	截止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止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 當量)	每千元收益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 當量/ 千元收益)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 當量)	每千元收益 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 當量/ 千元收益)
範圍1 — 直接排放	汽車使用 — 汽油	9.24		5.05	
範圍2 — 能源間接排放	所購買電力	137.02		91.31	
範圍3 — 其他間接排放	紙張消耗	10.23		11.82	
	商務航空差旅	12.22		8.53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噸二氧化碳當量)⁵		168.71	0.0009	116.71	0.0005

有害廢物管理

我們遵守與香港有害廢物管理有關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354章《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法例第354O章《廢物處置（醫療廢物）（一般）規例》及香港法例第354C章《廢物處置（化學廢物）（一般）規例》。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發現有關環境問題的已確認不合規事件或申訴。

³ 本集團報告期間的收益為190,9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3,847,000港元）。

⁴ 本集團自本報告期開始變更溫室氣體排放量的呈列格式，以便更好理解並保持一致。

⁵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二氧化碳當量列示。它們基於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和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導準則》、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發佈的《第六次評估報告》中的全球暖化潛勢、聯交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發佈的《2023年可持續發展報告》以及中電控股有限公司發佈的《2023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我們醫務中心醫療營運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物主要為醫療廢物以及過期藥品及藥物等醫藥產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130.10公斤(二零二三年：293.90公斤)有害廢物，密度為每千元收益0.0007公斤(二零二三年：0.0014公斤)。由於適當管理有害廢物，本集團已達到先前設定的目標，並通過各種有效措施，致力減少產生有害廢物。

由於我們需要向病人提供眼科服務藥物，處置醫療及化學材料無可避免，但為減少產生有害廢物，我們除為所有營運員工提供有關醫療及化學廢物處理的定期強制性培訓及資料課程外，亦安全合法地重用經徹底消毒及殺菌的可重用醫療設備及器具。

病人安全是我們的首要任務。我們於報告期內已於徹底消毒及殺菌後使用可重複使用的醫療設備及儀器。我們的目標為透過實施上述措施，於下一個報告期將產生的有害廢物總密度維持在每千元收益0.0007公斤或以下。

以下列示於報告期內錄得的有害廢物統計數據：

排放有害廢物 ⁶	單位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有害廢物總量	公斤	130.10	293.90
有害廢物總密度	每千元收益公斤	0.0007	0.0014

我們已遵守法律規定制定一套《醫療廢物管理政策》，以安全有序地處置醫療廢物。我們謹此列出這套政策中我們實施的部分主要措施，我們的醫療廢物管理政策規定：

- 所有用於包裝醫療廢物的容器應防漏、防潮及足夠強韌，以防止在正常處理下撕開或破裂。該等包裝不應重複使用；
- 所有已使用或受污染的利器須放入附有指定標籤的標準利器容器。標籤必須穩固地貼上或預印在容器的顯眼位置，以便閱讀標籤上的資料；
- 利器容器密封前須確保利器並無放滿至顯示最高容量70%至80%的警告線之上；
- 醫療廢物的包裝及密封應小心處理，確保並無醫療廢物黏在容器表面；

⁶ 本集團自本報告期起變更有害廢物的呈列格式，以便更好理解並保持一致。

- 我們的診所經理每週檢查所有醫務中心的醫療廢物容器，確保我們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及
- 醫療廢物必須由持牌收集商收集並運送至持牌處置設施作適當處置。

無害廢物管理

無害廢物的主要來源為行政工作的紙張。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產生2,131.25公斤(二零二三年：2,462.50公斤)無害廢物，密度為每千元收益0.01公斤(二零二三年：0.01公斤)。由於有效管理紙張使用，本集團已達到先前設定的目標。

報告期內無害廢物的統計數據載列如下：

排放無害廢物 ⁷	單位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無害廢物總量	公斤	2,131.25	2,462.50
無害廢物總密度	每千元收益公斤	0.01	0.01

為減少使用紙張，我們致力營造行政營運無紙化辦公環境。我們強烈鼓勵僱員在有選擇的情況下使用電子本代替影印本。我們亦將打印機的預設模式設置為雙面打印，如打印的資料不含機密資料，我們會重用已單面打印的紙張。我們的目標為透過實施該等措施，於下一個報告期將產生的無害廢物密度維持在每千元收益0.01公斤或以下。

資源使用

我們意識到環保及節約能源的重要性。我們致力提高僱員的環保意識，實施節能措施以善用資源，包括電力、水及其他天然資源。

⁷ 自本報告期起無害廢物以不同格式呈列，以便更好理解並保持一致。

能源消耗

於報告期內，車輛的總燃料消耗量(包括汽油燃料用量)為33,541.40(二零二三年：18,407.00)千瓦時。自第三方供應商購買的電量總計321,953.00(二零二三年：194,703.00)千瓦時。總能源消耗量為355,494.40(二零二三年：213,110.00)千瓦時，密度為每千元收益1.86(二零二三年：1.00)千瓦時。總能源消耗增加乃由於報告期內翻新醫療中心設備及於尖沙咀開設一家新中心所致。因此，本集團未能達到先前設定的目標。於報告期內錄得的能源消耗統計數據如下：

能源消耗類型	單位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直接能源消耗			
燃料消耗(汽油)	千瓦時	33,541.40	18,407.00
間接能源消耗			
所購買電力消耗	千瓦時	321,953.00	194,703.00
總能源消耗量	千瓦時	355,494.40	213,110.00
總能源消耗密度	每千元收益千瓦時	1.86	1.00

我們知曉節能的重要性，我們已制定並實施一系列節能措施以善用電力：

- 在照明設施、設備及其他電力設備閒置時及離開場所前將之關閉；
- 定期對辦公室及臨床設備進行檢查或維護，避免出現能源效益低下的情況；
- 選擇節能電力設備；
- 每月監察及檢討用電量。如我們發現用電量有任何異常增加，我們會採取跟進行動；及
- 將空調設定並保持在適宜預設溫度。

我們的目標為持續透過實施該等措施，於下一個報告期將總能源消耗密度維持在每千元收益1.86千瓦時或以下。

用水

由於我們在香港的大多數醫務中心及辦公室物業由物業管理集中管理，故並無用水量數據可披露。由於在尖沙咀開設一家新中心，相關用水量資料可用適當方法進行收集。本集團決定披露尖沙咀新中心的用水量。自本報告期起，用水量數據如下：

用水量	單位	截至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總用水量	立方米	107.98	不適用
總用水密度	每千元收益立方米	0.001	不適用

此外，我們透過實施節約用水措施致力節約用水：我們定期檢查水龍頭以避免不必要的漏水，並會及時報告任何損壞，以及透過在洗手間放置節水標誌，積極向僱員推廣節約用水意識。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遇到求取水源方面的任何問題。通過實施該等措施，我們旨在於下一個報告期繼續維持每千元收益總用水密度於0.001立方米以下。

環境及天然資源

誠如本節所披露，本集團在日常營運中對環境或天然資源並無重大影響，亦在日常營運中堅守環境可持續性的原則。我們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程序，在營運應用有關節能政策，並避免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或過度消耗天然資源。

氣候變化

我們每年檢討及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同時進行風險評估。我們根據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小組（「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小組」）的推薦建議審視潛在氣候相關風險，即實體風險及過渡風險。實體風險包括急性風險（如極端天氣情況）及慢性風險（如持續高溫）。過渡風險（如環境事宜的監管變化）亦在我們的評估範圍之內。潛在氣候相關風險概述如下：

風險類別	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短期 (報告期間)	中期 (一至三年)	長期 (四至十年)	緩減策略
緊急實體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極端天氣情況，如氾濫及颱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及供應鏈中斷導致收益減少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惡劣天氣狀況政策
長期實體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高溫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採取節能措施，如安裝更節能的電力設備

風險類別	風險	潛在財務影響	短期 (報告期間)	中期 (一至三年)	長期 (四至十年)	緩減策略
過渡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相關法規變化 新興技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採取新常規或技術使營運成本上升 競爭力下降及影響收益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監察監管環境以確保我們符合監管機構的期望及遵守環境相關法律及法規 鼓勵僱員出席會議及培訓以掌握眼科技術的最新發展

除氣候相關風險外，我們亦評估營運的相關機會。視力矯正手術為較使用一次性隱形眼鏡更環保的代替方案，因此我們可搶佔更多商機。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眼科服務。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準則

我們深知僱員為我們業務發展的基石，我們致力與僱員建立多元化、包容及和諧的工作環境。我們遵守香港的《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家庭崗位歧視條例》及《種族歧視條例》。為堅守平等機會及保障僱員的權利及福利，我們已在《僱員手冊》制定一套規則，確保僱員不會因性別、種族、宗教信仰、種族、性取向、年齡、婚姻及家庭狀況而受到不平等對待、騷擾、歧視或被剝奪任何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招聘、晉升、培訓及公司福利。

我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福利，並吸引優秀人才。除加班補償、年假、產假、醫療保險、就業補償保險、退休福利、入職及在職培訓等基本僱員福利外，我們為僱員及其家庭成員提供具吸引力的服務折扣，我們亦資助僱員考取專業資格及持續進修。

我們反對任何形式的童工及強制勞工。遵守所有有關強制勞工及童工且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為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我們的人力資源部會對每名應徵者展開仔細的面試篩選程序。我們亦會對應徵者進行徹底的背景調查。我們會檢查應徵者的身份證正本，從

而核實申請表格所載個人資料的真實性，我們亦會向應徵者作出深入查詢，確保我們不會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倘我們發現任何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情況，我們會立即終止合約並對事件進行全面調查。對造成事故負責的人員可能會受到紀律處分。

我們遵守所有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香港僱傭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及《僱員補償條例》。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32名僱員。

我們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明細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員工總數	132
按性別劃分的明細	
男性	24
女性	108
按年齡劃分的明細	
25歲以下	20
25至29歲	30
30至39歲	40
40至49歲	27
50歲及以上	15
按僱傭類別劃分的明細	
全職	110
兼職	22
按地區劃分的明細	
香港	132

報告期內的僱員流失率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整體流失率⁸	74%
按性別流失率	
男性	58%
女性	78%
按年齡劃分的流失率	
25歲以下	35%
25至29歲	103%
30至39歲	83%
40至49歲	56%
50歲及以上	80%
按地區劃分的流失率	
香港	74%

健康與安全

我們遵守所有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282章《僱員補償條例》。於報告期內錄得1例工傷、1例因工傷而導致損失日數的事故，概無錄得因工亡事故。我們於過去兩年並無錄得因工亡故、工傷，亦概無有關損失日數的事故。報告期間工傷的僱員均已獲得補償並獲本集團的僱員賠償保險及醫療保險報銷。

為營造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定期向員工提供有關感染控制、緊急情況控制、火災及電力短缺的演習及程序、藥物過敏處理程序，以及適當處理利器、污染物及化學品的培訓及資訊課程。

本集團會持續監察及評估可能影響我們僱員的任何其他健康與安全相關問題，並建立相應解決方案及措施以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保護我們的僱員。

⁸ 按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率=該財政年度按類別劃分的離職僱員總數/該財政年度末按類別劃分的僱員總數*100%。

發展及培訓

我們重視僱員的發展及培訓，因為我們認為僱員對向病人提供專業優質服務不可或缺。首先，就新加入員工而言，我們會於員工入職首日提供入職培訓，內容包括員工福利、職責及責任、我們的背景資料，以及所有僱員必須遵守的規則及規例。新加入的前線員工，如護士及需要與病人溝通的員工必須參加額外的強制性客戶服務培訓課程，以確保服務質量令人滿意。所有新加入員工須於入職首月接受密集的在職培訓。新員工會跟隨彼等的部門經理實習以迅速掌握所有工作相關技能及知識。完成密集培訓後，我們會評估員工3個月試用期內的表現，以決定彼等是否適合我們。為提高培訓質量，我們亦會收集全體員工的書面評分及反饋，並根據反饋定期檢討及修訂培訓。

所有僱員須參加每月培訓課程。我們的每月培訓課程涵蓋廣泛主題。課程由相關專業人士(如視光師、註冊護士、藥劑師、人力資源經理及客戶關係經理)主領。除「健康與安全」一節所披露向僱員講解健康與安全相關問題及程序(如感染控制及正確處理利器、污染物及化學品)外，我們的培訓課程亦涵蓋以案例研究講解與病人的適當溝通。為確保培訓課程的效果，所有僱員在參加培訓課程後必須完成一份網上測驗。

除上述者外，我們向全體醫生（「醫生」）提供強制性專業培訓課程。該等培訓課程主要涵蓋驗光相關資料、器械及技術，使我們的醫生掌握醫療實務、醫療器械管理程序的最新資訊及眼科技術的最新發展。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整體已受訓僱員百分比 ⁹	82%
按性別劃分的已受訓僱員百分比 ¹⁰	
男性	18%
女性	82%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已受訓僱員百分比 ¹⁰	
管理層	11%
中級職員	14%
初級職員	75%
每名僱員已完成的整體平均培訓時數(小時) ¹¹	17.09
按性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已完成培訓平均時數(小時) ¹²	
男性	9.92
女性	18.69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已完成培訓平均時數(小時) ¹²	
管理層	16.00
中級職員	26.79
初級職員	15.93

⁹ 接受培訓的僱員總百分比=該財政年度內接受培訓的僱員總數/該財政年度末僱員總數*100%。

¹⁰ 完成培訓的僱員佔參加培訓僱員的百分比=該財政年度按類別劃分的完成培訓的僱員人數/該財政年度接受培訓的僱員總數*100%。

¹¹ 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該財政年度內完成的訓練總時數/該財政年度末的僱員總數。

¹² 平均培訓時數=該財政年度內按類別劃分的完成的培訓時數/該財政年度末按類別劃分的僱員人數。

供應鏈管理

我們有嚴謹的制度去甄選可靠而優質的供應商。為規範採購程序及加強對供應商的監察及管理，我們已制定採購、開支及認可認證管理政策。根據該政策的規定，我們在考慮將任何供應商作為我們的認可供應商之前，會對新的供應商進行評估，並且我們會對認可供應商進行持續評估及定期檢查。我們按多項因素甄選及評核供應商，包括定價、質量、可靠度、準時交付、整體市場聲譽、維護及服務支援以及所提供顧問服務的標準。除上述嚴格的標準外，我們選擇更環保及社會意識較高的產品及供應商。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每年檢討所有供應商的表現，以確保供應商一直遵守我們的商業道德、環境以及健康及安全標準。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共有66家供應商，供應商數量按地區劃分的明細如下：

	單位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按地區劃分的主要供應商總數		
香港	家	65
中國內地	家	1
總計	家	66

產品及服務責任

由於我們主要從事在香港提供眼科服務以及銷售視力輔助產品及醫藥產品，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參與策動及／或實施任何產品召回。

服務質量保證

我們致力向病人提供優質醫療服務。為遵守香港法例第161章《醫生註冊條例》，我們的醫生全部為註冊醫生及眼科專科醫生，而視光師全部均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59章《輔助醫療業條例》註冊。護理人員在醫務中心營運支援及管理方面饒富經驗。

招聘新的註冊醫生、註冊視光師及前線員工時，我們不僅評估彼等的學術背景及專業資格，我們亦會通過詳細查詢對應徵者進行徹底的背景調查，以取得其經驗或實習、專業知識程度及誠信專業操守等資料。

我們培育優秀員工團隊。我們真誠相信，我們團隊(包括我們所有醫生、視光師、藥劑師、護士及前線員工)的專業知識對服務質量至關重要，因此我們非常重視員工的發展及培訓。有關員工發展及培訓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發展及培訓」一節。

此外，我們追求卓越品質，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為香港少數根據ISO 9001：2015的要求實施高標準質量管理系統的私營醫療機構之一。我們已根據高標準質量管理系統成立質量管理系統委員會，由7名高級管理層成員組成，彼等專責整體業務策略、商業管理及協調、財務報告及規劃、業務發展及客戶關係等領域，並直接參與醫療中心的日常營運。委員會協調及領導質量管理系統的運作。我們現時能夠有效管理醫務中心提供的服務，並確保向病人提供稱心的服務及適當的治療。

我們已建立一套程序去採購及控制服務所需材料及醫療器械。就醫療材料而言，我們密切監察存貨水平及賬齡。我們每月就藥物及藥房用品進行存貨檢查，而植入式人工晶體的存貨檢查則每日進行。每次進行存貨檢查時，我們會檢查材料的數量、到期日及儲存條件。就醫療器械及設備而言，我們定期檢查眼科設備，確保其有效運作。

廣告及標籤

我們遵守所有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廣告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231章《不良廣告（醫藥）條例》，此條例旨在禁止或限制有關某些疾病、口服產品及墮胎的廣告，從而保障公眾健康。

根據《藥劑業及毒藥條例》，我們密切監察分類為醫藥產品及藥物的產品的銷售及標籤。我們亦確保所有藥劑師均已向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註冊且現持有有效執業證書。

投訴處理

我們重視病人的反饋，尤其是關於我們所提供服務的反饋。為了有系統及有效地處理投訴，我們已建立一套投訴處理政策。我們真誠希望透過有系統地處理投訴，各方將在有效溝通的基礎上，自願達成共識，解決糾紛。

為了確保更好地處理投訴和提高服務品質，我們的護理人員須參加有關正確處理投訴的培訓。護理人員負責於我們的醫療中心接獲普通投訴時即時處理。我們處理投訴時會在病人及客戶反饋檢討記錄表（「記錄表」）記錄病人的詳情、投訴、僱員處理投訴的方法及結果。倘投訴較為嚴重或需要密切跟進，我們的護理人員會將個案轉交管理層作進一步跟進。倘投訴需要我們採取進一步跟進行動，我們的客戶服務團隊會與營運主管及醫務中心經理討論投訴細節，彼等會跟進進度並採取有效行動。為確保我們提供優質護理及認真對待病人的意見，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會每月審閱記錄表並提出潛在的改進措施供進一步討論。

於報告期內，我們接獲3項產品或服務相關投訴，本集團已按照上述適當程序處理。

資料保護及私隱

我們完全了解隱私權對病人的重要性，尤其是在醫療行業，我們的病人預期個人資料受到嚴格保密。我們已實施信息及個人資料保護政策，確保我們的營運遵守所有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資料保護及私隱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專業守則》及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根據《專業守則》，除特殊情況外，我們的註冊眼科醫生未經病人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病人的醫療資料。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規定，我們不得使用病人的個人資料，惟就直接相關目的而收集資料的目的除外。

我們謹此簡述我們目前管理病人個人資料的措施及政策。病人首次到訪時，接待員會解釋我們的服務條款，包括我們的個人資料使用聲明及向若干供應商披露其詳情的條款，確保病人於接受我們的服務前同意上述條款。病人的個人資料及醫療記錄儲存於上鎖的資料櫃內，除負責的醫生、視光師及護理人員(包括病人本身)外，無人可取得有關資料。倘我們的病人要求索取其醫療記錄副本，則須提交書面請求。病人亦必須在收到醫療記錄後簽署確認書，以便我們能夠保證醫療記錄在未經病人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不會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傳送(未成年人士及監護人不在此限)。

除上文所述者外，我們密切關注我們醫務中心管理系統所儲存個人資料的安全。根據僱員的職責及責任，我們向彼等授予不同級別的訪問權限，以訪問醫務中心管理系統。此舉確保只有負責的醫生、視光師及護理人員可查閱病人的個人資料。根據我們的規定，我們的僱員不得向任何人披露其系統賬戶，並須於離開工作場所時記錄。我們的醫務中心管理系統儲存的病歷受到定期備份保護。我們定期檢查資訊科技設備，確保病人資料得到妥善保護。

知識產權

我們已制定一套《商標管理政策》。我們已註冊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在香港有7個註冊商標及1個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域名。我們密切監察商標的到期日，並於認為有需要時將申請續期。我們亦定期監察商標有否被侵犯。倘我們發現任何侵犯我們商標的行為，我們會委聘律師等專業人士就有關侵犯行為採取法律行動，以保障我們的權利。

反貪污

我們絕不容忍任何違反職業道德或違反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的貪污及欺詐行為。我們重視及堅守誠信、誠實及公平。我們已制定反欺詐政策及舉報政策，當中我們的行為守則列明全體董事及僱員應有的基本行為標準，以及在處理業務時接受利益及處理利益衝突的政策。所有僱員如認為接受任何利益要約可能影響其營運業務的客觀性，則應拒絕任何利益要約。倘發現任何該等違法行為，視乎情況，案件可能會向執法機關報告，以作出可能的檢控。

我們的反欺詐政策及舉報政策清楚列明貪污、欺詐行為及不當行為的範圍、定義及紀律處分。我們鼓勵僱員及時舉報任何潛在貪污、欺詐行為及不當行為，我們盡一切努力將舉報人的身份保密，以保護舉報人。

我們相信教育是防止貪污的另一個方法，因為教育有助提高僱員對抗貪污行為的意識。我們向每名新入職員工提供強制性入職培訓，內容有關彼等的職責及責任、我們的職業道德以及僱員手冊所述的規則及規例。入職培訓涉及違反彼等應遵守的《防止賄賂條例》的貪污及欺詐違法行為規則及條例的詳細說明。

雖然我們於報告期內並無舉辦反貪污培訓，但我們會在必要時為董事及僱員舉辦相關培訓課程。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涉及任何有關貪污的法律案件，亦無發現任何賄賂、勒索、欺詐、洗黑錢或其他違法行為。

社區投資

我們實踐企業社會與環境責任，我們將社會公益視為企業文化的重要方面。我們明白，良好的企業公民意識不僅限於我們的業務運營，亦涵蓋客戶、僱員及鄰里生活。為了未來對社群作出貢獻，我們計劃舉辦有關眼部護理及其他眼科相關資訊的教育講座。該等講座旨在提升對眼部健康的認識，提供有關預防視力相關問題的寶貴資料，以及分享眼科護理的最新進展。我們知曉教育對於促進福祉的重要性，並致力對個人及社群健康帶來積極影響。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層面	描述	章節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資料。	環境合規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各自的排放資料。	排放物種類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有害廢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無害廢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設定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溫室氣體排放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設定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有害廢物管理 無害廢物管理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用水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設定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設定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該等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用水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不適用(因本集團的業務性質)

層面	描述	章節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盡量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的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 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A4 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盡量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的重大影響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 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造成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管理有關事宜的行動。	氣候變化
B.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資料。	僱傭及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 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及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 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率。	僱傭及勞工準則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 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 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 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層面	描述	章節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 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關鍵績效 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	發展及培訓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資料。	僱傭及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 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僱傭及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 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僱傭及勞工準則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有關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 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層面	描述	章節
B6 產品及服務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資料。	產品及服務責任 服務質素保證 廣告及標籤 投訴處理 資料保護及私隱 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及服務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投訴處理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服務質量保證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資料保護及私隱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年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案件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及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貢獻的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致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78至139頁所載的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及適當的，可以為發表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並無就該等事宜提供個別意見。就以下各事項而言，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的描述已在各事項中說明。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所描述的責任，包括與此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程序的效能，該等程序以回應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計。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為應對以下事項進行的程序，均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收益確認

貴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眼科服務及銷售處方藥物及視力產品。眼科服務主要包括眼部問題的診症、檢查及治療。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的收益約為190,933,000港元，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由於收益交易的重要性，我們認為收益確認屬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4。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

- (i) 了解、評估及抽樣測試有關收益確認的關鍵內部控制；
- (ii) 通過檢查相關證明文件(如客戶記錄、發票及現金收據)，抽樣測試收益交易；及
- (iii) 透過檢查相關證明文件，抽樣測試於結算日前後不久進行的收益交易，以評估交易是否於正確報告期間確認。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分別約為39,281,000港元及13,348,000港元。

管理層對貴集團的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而此等資產出現減值指標。年內已確認18,334,000港元及11,715,000港元的減值虧損，以分別將若干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管理層使用貼現現金流法，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評估可收回金額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對增長率及貼現率作出假設。評估結果對預期未來市場狀況及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實際表現敏感。

相關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12及13(a)。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

- (i) 評估貴集團識別減值指標上的政策及程序；
- (ii) 納入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使用價值計算採用的有關方法以及若干主要假設（包括增長率及貼現率）；
- (iii) 參考歷史財務數據、可得的行業及市場數據，以及管理層的業務計劃，以評估使用價值計算中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增長率及貼現率；及
- (iv)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

載於年報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並無任何事宜須作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我們的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年報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已運用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各種情況下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計工作。我們保持僅對審計意見負責。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已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該等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嚴嘉洵。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190,933	213,847
其他收入淨額	5	6,407	6,330
已用存貨		(37,326)	(37,508)
顧問費		(75,821)	(74,843)
僱員福利開支	8	(61,059)	(52,555)
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15,891)	(6,17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a)	(21,492)	(18,727)
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2	(18,334)	—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13(a)	(11,715)	—
其他開支	6	(35,574)	(31,757)
經營虧損		(79,872)	(1,392)
融資成本	7	(2,024)	(1,525)
除所得稅前虧損		(81,896)	(2,917)
所得稅	9	6,103	(274)
年內虧損		(75,793)	(3,191)
其他全面收益			
其他於其後期間或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75,792)	(3,1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以每股港仙列示)			
一 基本及攤薄	11	(14.4)	(0.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2	39,281	33,813
使用權資產	13(a)	13,348	44,433
遞延稅項資產	21	6,434	33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7,892	15,020
非流動資產總額		66,955	93,597
流動資產			
存貨	14	3,576	3,682
貿易應收款項	15	2,647	1,96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20,149	19,470
可收回稅項		1,405	1,0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141,431	207,496
流動資產總額		169,208	233,66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8	4,767	7,16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2,089	11,075
撥備	20	2,300	—
租賃負債	13(b)	19,177	21,958
流動負債總額		38,333	40,199
流動資產淨額		130,875	193,46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97,830	287,060
非流動負債			
撥備	20	2,075	2,475
租賃負債	13(b)	6,233	25,301
非流動負債總額		8,308	27,776
資產淨額		189,522	259,284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5,281	5,281
股份溢價	22	306,388	306,38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3,468)	(3,468)
儲備	25	(118,679)	(48,917)
權益總額		189,522	259,284

第78至13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批准並代表簽署：

許勇先生
董事

盧子康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2)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獎勵 計劃項下 所持股份 千港元 (附註24)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a))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5,097	292,898	—	(11,489)	—	3,182	(34,237)	255,451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3,191)	(3,191)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184	13,490	—	—	—	(3,182)	—	10,492
購買信託項下股份獎勵計劃 的股份	—	—	(3,468)	—	—	—	—	(3,46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281	306,388	(3,468)	(11,489)*	—*	—*	(37,428)*	259,284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2)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獎勵 計劃項下 所持股份 千港元 (附註24)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a))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附註24, 25(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281	306,388	(3,468)	(11,489)	—	—	(37,428)	259,284
年內虧損	—	—	—	—	—	—	(75,793)	(75,79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1	—	—	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	—	(75,793)	(75,79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6,030	—	6,03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5,281	306,388	(3,468)	(11,489)*	1*	6,030*	(113,221)*	189,522

* 該等儲備賬項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借方綜合儲備118,6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8,917,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81,896)	(2,917)
作出以下調整：			
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15,891	6,17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a)	21,492	18,727
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2	18,334	—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3(a)	11,715	—
撇銷廠房及設備	5	—	147
融資成本	7	2,024	1,525
利息收入	5	(6,224)	(3,85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4	6,030	—
		(12,634)	19,809
存貨減少		106	64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687)	(85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810	(7,546)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399)	1,2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424)	3,684
		(15,228)	16,445
營運(所用)／所得現金		(15,228)	16,445
已付香港利得稅		(351)	(223)
		(15,579)	16,222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廠房及設備		(31,321)	(22,443)
為購買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1,492)	(7,758)
已收利息		6,421	3,639
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53,000	(103,000)
預付一名醫生的貸款		—	(14,200)
		26,608	(143,76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6,608	(143,76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22	—	10,492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26(b)	(22,071)	(14,733)
償還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26(b)	(2,024)	(1,525)
購買信託項下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	(3,46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4,095)	(9,2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496	241,270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431	104,4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431	23,490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50,000	103,000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48,000	81,006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141,431	207,496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50,000)	(103,000)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431	104,496

1 一般資料

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眼科服務。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號13樓1302室。

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資料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Clarity Medical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尚方有限公司(「尚方」)	香港	42,410,000港元	100	100	提供眼科服務及銷售處方藥物及視力產品
清晰醫藥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100	並無業務
清晰醫療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¹	香港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清晰眼科(深圳)有限公司 ²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100	—	提供諮詢服務

¹ 清晰醫療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註冊成立。

² 清晰眼科(深圳)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註冊成立。

除Clarity Medical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外，所有上述附屬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價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透過參與投資對象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能夠向投資對象行使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即目前賦予本集團指示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力),即被視為擁有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有一個推定,即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於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及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控制權當日止。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2 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損益內任何就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則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

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重大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等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大性判斷**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呈列均無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了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修訂本亦澄清了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來編製會計估計。由於本集團的方法及政策與修訂本相符，故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縮小了初步確認例外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例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因此，實體須就此類交易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該修訂本對初始應用時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立法模板就因實施由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公佈的支柱二立法模板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及披露，引入一項強制性暫時豁免。修訂本亦為受影響的實體引入披露規定，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面臨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風險，包括在支柱二立法生效期間獨立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當期稅項，以及就法案頒佈或已實質頒佈或尚未生效期間，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合理估計資料。本集團已追溯應用有關修訂。由於本集團不屬支柱二立法模板的範圍，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本財務報表內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此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應用有關準則(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1,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1,4}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仍未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應用

4.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令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列報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隨時付還條文的有期貨款的分類被修改，以調整相應措辭，惟結論不變

下文載述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有關修訂要求於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全面確認由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對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的交易，則僅於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利益為限下，於有關投資者的溢利或虧損中確認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修訂本將作前瞻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過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修訂本現已可供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賣方 — 承租人於計量售後回租交易中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採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 — 承租人不確認與其保留的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該等修訂本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後簽訂的售後回租交易。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的規定，包括解釋遞延結付的權利以及遞延權利必須於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遞延結付權利的可能性所影響。該修訂本亦釐清負債可以其本身的權益工具清付，並且僅在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選項本身以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僅實體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受實體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日後契諾所規限的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須追溯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提早應用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的實體須同時應用二零二二年修訂本，反之亦然。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修訂本的影響及現有貸款協議是否需要修訂。根據初步評估，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色，並要求對有關安排作出額外披露。修訂本中的披露規定擬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的負債、現金流量及面對的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允許提早應用修訂本。修訂本對年度報告期初及中期披露的比較資料、量化資料提供若干過渡期寬免。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的方法，以及實體於缺乏可兌換性時，評估於計量日期即期兌換率的方法。修訂本要求披露資料，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一種貨幣無法兌換時所帶來的影響。允許提早應用修訂本。於應用修訂本時，實體不可重列比較資料。初始應用修訂本的任何累計影響應確認為於初始應用日期對所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的調整，或權益個別部份累計的兌換差異的累計金額(如適用)。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在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於計量日期就銷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就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資產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分類至下述的公平值等級：

第一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第二級 — 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且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計量

第三級 — 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計量

就於財務報表按經常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以釐定各層之間有否出現轉移。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表明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除非有關資產沒有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確定。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部分賬面值可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則其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算為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從損益中在該等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支出類別中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減少。如出現該等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在用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但撥回後的金額不得高於以往年度並未對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之後)，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倘該方屬某位人士或該人士的直系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續)

- (b) 倘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同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實體的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項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中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到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營後所產生支出，例如維修及維護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修的支出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作為重置。倘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不時置換，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算折舊。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在各項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傢俱及裝置	20%
租賃裝修	於租期及20% (以較短者為準)
醫療及辦公室設備	10%至20%
汽車	20%

倘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分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初步確認的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部分)於出售後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被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的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用於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復原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場地的成本估計。使用權資產於租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物業	租期
設備	5至10年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以租期內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選擇權以終止租賃，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例如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認為低價值的任何辦公室設備及手提電腦的租賃。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賃的租賃付款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如適用)。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已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已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就未償還本金的純粹本息付款(「SPPI」)的現金流量。就現金流量並非SPPI的金融資產而言，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並無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續)

涉及需要於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彼等的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予減值。倘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則收益及虧損會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在下列情況將被初步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沒有嚴重推遲的情況下，已承擔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量予第三方的義務；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該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其將評估是否仍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其程度。如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已轉讓資產將按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一項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通過對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持續參與，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或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的較低者計量。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以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為基準，按原有實際利率相近利率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有抵押品或合約條款所含的其他信貸提升的現金流量。

一般模式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對於自初始確認後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內出現的違約事件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撥備(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對於自初始確認後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須在信貸風險的剩餘年期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事件於何時發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作出評估時會對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而可得到的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30天以上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當合約付款逾期90天時，本集團將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信息表明本集團不太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增強之前全額收到未付合約款項時，本集團也可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金融資產於不能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模式(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一般模式下可能會發生減值，並且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惟採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模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任何合約資產除外。

- 第一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信貸風險，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信貸風險，但並不屬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不是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簡化模式

對於不包括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任何合約資產，或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措施不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作出調整時，本集團採用簡化模式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根據簡化模式，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倘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倘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應減去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彼等的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明顯不同的條款的另一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目前有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要求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並按淨值列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按估計銷售價減達致完成及出售將予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及短期流動性強、通常於三個月內到期、易於轉換為已知現金金額、受價值變動風險影響很小，並持作履行短期現金承諾的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上述定義的短期存款，減須按要求償還及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或缺一部份的銀行透支。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承擔該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的流出，且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當有重大折現影響時，會就預期須用作償付責任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確認其現值以作撥備。因時間推移所導致折現現值的增加金額會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預計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債務法，按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用途所使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但不包括：

- 在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次確認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產生且在交易發生時並未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產生影響，且不會導致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如該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不會被撥回。

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使用稅務抵免及未使用稅務虧損結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使用稅務抵免及任何未使用稅務虧損結轉被用於抵銷應課稅溢利的部分時確認，但不包括：

- 當與可扣稅暫時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產生於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且在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溢利也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導致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時；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只在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被撥回，且暫時差額可用於抵銷應課稅溢利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將其相應扣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存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應按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該預計稅率應以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算。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的不同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合理確保可收取且能滿足所有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按其公平值予以確認。當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以系統基準，於擬作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確認為收益。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即確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 (i) 來自提供眼科服務的收入
眼科服務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 (ii) 來自處方藥銷售的收入
處方藥銷售收入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 (iii) 銷售視力產品的收入
銷售視力產品的收入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其他收益

利息收益按累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以將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合約負債

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當收到客戶的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則確認合約負債。當本集團根據合約履行義務時(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合約負債確認為收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定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於僱員。

股份付款

透過尚方購股權計劃(「**尚方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合資格參與者**」)提供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福利，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被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取代。

此外，經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本公司運行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目的是向為本集團營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與僱員進行股權結算交易成本乃參照其授予日期的公平值來計量。

尚方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以及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於權益作出相應增加。將予支銷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狀況(例如該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於特定期間內仍為該實體的合資格參與者)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例如要求僱員保留或持有股份一段特定時間)的影響。

開支總額於歸屬期內確認，歸屬期是指將符合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於各期末，該實體會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數目的估計。其於損益確認修訂原有估計(如有)的影響，並相應調整權益。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股份付款(續)

倘條款及條件的任何修訂致使已授出權益工具公平值增加，本集團會將已授出的公平值增幅計入就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金額的計量中。公平值增幅為經修訂權益工具公平值與原有權益工具公平值(均於修訂日期進行估計)的差額。公平值增幅的開支於修訂日期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之日止期間確認，惟有關原有工具的任何金額則將繼續於原有歸屬期的餘下期間確認。此外，倘實體修訂已授出權益工具的條款及條件，從而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公平值總額減少或以其他方式未令僱員受惠，則該實體須繼續將所獲得的服務入賬為已授出權益工具的代價，猶如該修訂並未發生(取消部分或全部已授出權益工具除外)。

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向承授人發行及轉讓適當數量的股份。所收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計交易成本)會直接撥入權益。

股份獎勵計劃信託基金所收購及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倘沒有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獎勵股份，則按成本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內支銷。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的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根據外幣過往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一種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計量公平值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損益，以與確認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損益一致的方式看待(即公平值損益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其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於釐定相關資產初始確認的匯率時，以及中止確認與墊付代價有關的一項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產生的開支或收入時，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墊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有多項墊付或代收事宜，本集團為上述各項墊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時的匯率兌換為港元，其損益表則按與交易日期匯率相若的匯率兌換為港元。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惟有關差額因非控股權益產生則除外。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儲備中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金額於損益中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未來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確定性

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載述如下。

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指標。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即出現減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以類似資產於公平交易中的具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出售資產的遞增成本為基礎。於評估使用價值時，管理層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39,281,000港元及13,34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813,000港元及44,433,000港元)。進一步詳情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a)披露。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乃根據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個別應收款項的未償還天數以及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且可能有必要於損益作出額外減值支出。

租賃 — 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由主要經營決策人進行分析。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並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載的同一套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編製。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於香港產生，以及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位於香港。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並無任何單一客戶的單獨貢獻超過總收益的10%或以上，因此並無呈列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產生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某個時間點的商品及服務的轉讓。收益在以下主要收益來源中確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眼科服務收入	179,070	206,519
銷售處方藥物	7,694	7,328
銷售視力產品	4,169	—
總計	190,933	213,847

5 其他收入淨額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a)	93	2,303
利息收入		6,224	3,852
雜項收入		90	322
		6,407	6,477
其他虧損			
撇銷廠房及設備		—	(147)
總計		6,407	6,330

附註：

- (a) 政府補貼指發還產假薪酬計劃及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二零二三年：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佈的保就業計劃下的COVID-19防疫抗疫基金的補貼)。並無有關該等補貼未達成的條件。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其他開支」所包含的開支與以下方面有關：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950	950
— 非審核服務	350	300
銀行手續費	4,280	5,552
業務發展	12,900	7,497
維修及保養	2,911	3,026
專業費用	2,965	5,295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392	842

7 融資成本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3(b)	2,024	1,525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薪酬)

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55,326	49,436
退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903	1,60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3,017	—
其他	813	1,519
總計	61,059	52,555

附註：本集團於香港為其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下的固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於強積金計劃下，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按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界定的僱員有關入息的5%每月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的供款均以每月1,500港元為上限。員工的供款為完全及立即歸屬。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

年內並無動用遭沒收供款，而於年末亦無可動用以用作減少未來供款的遭沒收供款。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薪酬)(續)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年內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袍金	1,872	2,192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018	3,201
酌情獎金	51	1,04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523	—
退休計劃供款	42	42
小計	5,634	4,291
總計	7,506	6,483

* 由於僱主減少現有供款水平，故本集團並無可供使用的沒收供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董事根據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就彼等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獲授獎勵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該等獎勵股份的公平值已於歸屬期內在損益中確認，其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金額已載於上述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披露。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許勇先生(附註(a))	—	60
李恆健先生	240	240
馬偉雄先生	240	240
劉允怡教授(附註(b))	512	452
總計	992	992

附註：

(a) 許勇先生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b) 劉允怡教授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辭世。

年內，並無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其他酬金(二零二三年：無)。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港元	酌情獎金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執行董事：						
盧子康先生	—	618	51	51	18	738
謝偉業先生(附註(a))	—	400	—	—	6	406
許勇先生(行政總裁) (附註(c))	—	3,000	—	1,472	18	4,490
小計	—	4,018	51	1,523	42	5,634
非執行董事：						
伍俊達先生	240	—	—	—	—	240
胡定旭先生	480	—	—	—	—	480
趙璋女士	160	—	—	—	—	160
小計	880	—	—	—	—	880
總計	880	4,018	51	1,523	42	6,514
二零二三年						
執行董事：						
盧子康先生	—	597	48	—	18	663
謝偉業先生(附註(a))	—	301	—	—	5	306
黃棟彰先生(行政總裁) (附註(b))	240	200	1,000	—	5	1,445
許勇先生(行政總裁) (附註(c))	—	2,103	—	—	14	2,117
小計	240	3,201	1,048	—	42	4,531
非執行董事：						
伍俊達先生	240	—	—	—	—	240
胡定旭先生	480	—	—	—	—	480
趙璋女士	240	—	—	—	—	240
小計	960	—	—	—	—	960
總計	1,200	3,201	1,048	—	42	5,491

附註：

- (a) 謝偉業先生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b) 黃棟彰先生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辭任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行政總裁。
- (c) 許勇先生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年內，概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二零二三年：無)。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薪酬)(續)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二三年：兩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其餘四名(二零二三年：三名)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僱員的年內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802	5,707
酌情獎金	189	18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62	—
退休計劃供款	69	54
總計	7,322	5,947

下列薪酬組別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酬僱員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總計	4	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兩名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就彼等服務本集團而獲授予獎勵股份，更多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的披露事項。有關獎勵股份的公平值(已經於歸屬期的損益中確認)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金額已經納入上述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僱員薪酬披露事項中。

9 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二三年：無)。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1
遞延(附註21)	(6,103)	263
本年度稅項(抵免)/支出總額	(6,103)	274

採用香港法定稅率計算的除所得稅前虧損適用的稅項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支出的對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81,896)	(2,917)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計算的稅項	(13,513)	(481)
特定省份或當地機關頒佈的稅率差額	(3)	—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	11
毋須納稅的收入	(951)	(1,017)
不可扣稅開支	195	216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8,287	1,392
其他	(118)	153
按本集團的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支出總額	(6,103)	274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1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基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525,025,000股（二零二三年：522,404,554股）計算。

攤薄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沒有對所呈報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行使購股權的潛在普通股對所呈報的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沒有就攤薄對所呈報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2 廠房及設備

	傢具及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醫療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成本	2,572	33,410	53,143	128	89,253
累計折舊	(2,150)	(20,428)	(32,845)	(17)	(55,440)
賬面淨值	422	12,982	20,298	111	33,813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422	12,982	20,298	111	33,813
添置	177	22,241	17,275	—	39,693
年內折舊撥備	(121)	(10,900)	(4,844)	(26)	(15,891)
減值	(139)	(17,451)	(744)	—	(18,33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339	6,872	31,985	85	39,281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49	55,651	70,418	128	128,94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10)	(48,779)	(38,433)	(43)	(89,665)
賬面淨值	339	6,872	31,985	85	39,281

12 廠房及設備(續)

	傢具及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醫療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成本	2,146	21,591	40,062	—	63,799
累計折舊	(2,100)	(17,974)	(26,029)	—	(46,103)
賬面淨值	46	3,617	14,033	—	17,696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46	3,617	14,033	—	17,696
添置	445	12,244	9,626	128	22,443
撇銷	(2)	(129)	(16)	—	(147)
年內折舊撥備	(67)	(2,750)	(3,345)	(17)	(6,179)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已扣除累計折舊	422	12,982	20,298	111	33,81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2,572	33,410	53,143	128	89,253
累計折舊	(2,150)	(20,428)	(32,845)	(17)	(55,440)
賬面淨值	422	12,982	20,298	111	33,813

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已識別若干持續表現未如理想的醫療中心，並估計其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相應可收回金額。基於此等估計，已確認18,334,000港元及11,715,000港元的減值虧損，以撇銷此等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至其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零及零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為基礎。現金流量預測中應用的貼現率為13.6%。

13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經營中使用的多項物業及設備訂立租賃合約。多項物業租賃的租期一般介乎於1至3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在本集團以外轉讓及轉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223	19,895	20,118
添置	—	43,042	43,042
折舊費用	(223)	(18,504)	(18,72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44,433	44,433
添置／修繕	—	2,122	2,122
折舊費用	—	(21,492)	(21,492)
減值	—	(11,715)	(11,71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13,348	13,348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年初的賬面值	47,259	20,175
新租賃	—	41,817
裝修	222	—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2,024	1,525
付款	(24,095)	(16,258)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25,410	47,259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9,177	21,958
非流動部分	6,233	25,301

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1(c)披露。

13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2,024	1,52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1,492	18,727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計入其他開支)	392	842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1,715	—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35,623	21,094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c)披露。

14 存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醫療消耗品	3,439	3,682
視力產品	137	—
	3,576	3,682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並無陳舊存貨。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支出並計入「已用存貨」的存貨成本分別為37,326,000港元及37,508,000港元。

15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未償付的貿易應收款項餘額。逾期的餘額由管理層定期審查。本集團對其貿易應收款項餘額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屬不計利息。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504	1,152
31至60日	560	505
61至90日	217	91
90日以上	366	212
總計	2,647	1,960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撥備並不重大。因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於報告日期，最大的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1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金及其他按金	7,041	8,644
為購買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的按金	3,316	7,758
預付款項	1,473	1,120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6,211	16,968
	28,041	34,490
減：非流動部分	(7,892)	(15,020)
流動部分	20,149	19,470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應收款項及逾期款項有關。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評估為微不足道。

附註：「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與以下有關的結餘：

- (i) 預付一名醫生的貸款14,448,5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413,000港元)，該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3%並須於12個月內償還；及
- (ii) 應收一名醫生款項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應收關聯方款項2,200,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應按月分期償還，每月還款額為100,000港元。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431	23,490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50,000	103,000
於獲得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48,000	81,0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1,431	207,496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1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息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期限各異，介乎一天至六個月，取決於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要，並按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置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違約紀錄的銀行。

18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對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983	1,745
31至60日	735	3,539
61至90日	48	1,230
90日以上	1	652
總計	4,767	7,166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均以港元計值，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7,977	7,830
應計費用	4,112	3,245
總計	12,089	11,075

附註：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及平均期限為一個月。

20 撥備

	復原成本撥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475	1,250
年內添置	1,900	1,225
於三月三十一日	4,375	2,475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份	(2,300)	—
非流動部份	2,075	2,475

復原成本撥備與本集團於有關租期屆滿／終止時將其租賃物業恢復至有關租賃協議所述之最初狀態或狀況之責任有關。

復原成本撥備乃參考過往經驗及可獲得資料並根據本公司董事所作出的若干假設及估計而釐定。該等假設及估計予以審閱及修訂(如適用)。

21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可供抵銷 未來應課稅 溢利的虧損 千港元	超過有關 折舊的折舊 撥備 千港元	使用權 資產的 減值虧損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的遞延 稅項資產	—	594	—	—	594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 (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9)	779	(1,042)	—	—	(26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779	(448)	—	—	331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計入的 遞延稅項(附註9)	—	3,083	1,933	1,087	6,103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	779	2,635	1,933	1,087	6,434

本集團在香港產生的稅項虧損為63,3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160,000港元)，可無限期用於抵銷其未來的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於中國內地產生估計稅項虧損約3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待相關稅務機關批准後，該項虧損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9,6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92,000港元)，原因為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抵銷稅項虧損。

22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份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為0.01港元)	5,000,000,000	50,000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509,717,500 (a) 18,407,500	5,097 18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528,125,000	5,281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18,407,500份購股權已按每股行使價0.57港元行使。所得款項淨額約10,492,000港元於購股權獲行使後入賬。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i)尚方的資產淨值與換取根據有關上市的本公司重組收購尚方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差額；及(ii)本公司所收取的代價(連同購股權獲行使後已轉撥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多於其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金額。

23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股東已批准設立尚方購股權計劃。尚方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尚方的貢獻或潛在貢獻。由於重組及因本公司計劃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以相同的條款及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取代尚方購股權計劃。

於授出日，已按初步行使價每股42,612港元向合共8名承授人授出750份購股權，相當於尚方已發行股份的7.5%。該等購股權受以下歸屬時間表規限：

有關百分比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	可行使購股權的 最大百分比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	50%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50%

23 購股權計劃(續)

就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評估公平值為每股3,980港元。僱員購股權計劃的公平值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並受限於若干假設及模型的限制。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取代尚方購股權計劃後，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每股行使價已分別調整為本公司的333.47份購股權及每股95,490港元，以反映尚方購股權計劃下的成比例實益權益。歸屬條件並無改變，修改後亦無產生重大增量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完成供股後，授出的購股權數量及每股行使價已分別調整為本公司的477份購股權及每股66,934港元，以反映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成比例實益權益。歸屬條件並無改變，修改後亦無產生重大增量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有關修改購股權計劃到期日的股東決議案獲得股東的批准。本公司通過修改到期日延長可行使期間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將行使價降低至每股33,506港元。購股權於修改日期的評估公平值約為每股4,308港元。增加的公平值1,876,000港元將於修改日期至歸屬期結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原先授予的購股權的開支將繼續確認，猶如條款並無被修改。修改後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使用與上述相同的模型及原則釐定，模型輸入資料如下：

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港元)	2,055,000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477
每股行使價(港元)	33,506
授出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到期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風險利率	0.89%
預期波動率	48.00%
預期股息收益率	10%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而直至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董事會議決終止購股權計劃，即時生效。

23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要載列如下：

	每份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年內行使	0.57港元 0.57港元	18,407,500 (18,407,50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不適用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	不適用	—

24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採納日期」)，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乃就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的貢獻加以表彰及獎勵、就此提供激勵以挽留彼等支持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以及吸引合適人士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董事)；及(ii)任何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的定義為作為獨立承辦商、顧問或諮詢人(不論由本集團直接委聘抑或透過其服務公司)為本集團效力的任何醫生或眼科專家。

(i)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所有獎勵可認購及／或購買；及(ii)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基於截至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21,775,000股，該10%限額為合共52,177,500股股份。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將授予所有服務供應商的所有獎勵可認購及／或購買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股份的5%。基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為521,775,000股股份，5%子限額為合共26,088,750股股份。

於截至獎勵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可授予選定參與者(「選定參與者」)的一項或多項獎勵所涉及的股份總數及根據本公司任何股份計劃授予有關選定參與者的任何購股權項下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數目合共不得(i)超過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即521,775,000股股份；及(ii)超過上市規則項下適用於有關選定參與者的任何限額。

24 股份獎勵計劃(續)

股份獎勵計劃將自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有效及生效，並可經董事會確定後提前予以終止，惟該終止不得影響任何選定參與者的任何存續權利。

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議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35,456,240股獎勵股份，全部於本報告日期仍未歸屬。授出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

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及促成獎勵股份獲購買的安排：無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0.90港元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及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獎勵股份數目				歸屬期間	績效目標
	於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未歸屬	年內授出	年內失效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歸屬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 許勇先生 (附註(i))	—	5,000,000	—	5,000,000	100%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二個週年日歸屬	不適用
執行董事 盧子康先生	—	141,250	—	141,250	25%獎勵股份將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一個及第二個週年日各日歸屬，餘下的50%獎勵股份將於第三個週年日歸屬	不適用
服務供應商 王建強醫生 郭佩璋醫生 賴曉平醫生 鄧啓達醫生 何俊浩醫生	— — — — —	5,217,748 5,217,748 5,217,748 5,217,748 5,217,748	(1,304,437) (1,304,437) (1,304,437) (1,304,437) (1,304,437)	3,913,311 3,913,311 3,913,311 3,913,311 3,913,311	附註(ii)	附註(iii)
其他僱員參與者 僱員	—	4,226,250	(461,250)	3,765,000	25%獎勵股份將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一個及第二個週年日各日歸屬，餘下的50%獎勵股份將於第三個週年日歸屬	

24 股份獎勵計劃(續)

附註：

- (i) 計劃向許勇先生授出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獲通過。
- (ii) 服務供應商的歸屬期間
 - (a) 25%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一個週年日歸屬或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一個週年日起分三期(每年一期)等額歸屬；
 - (b) 25%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二個週年日起分三期(每年一期)等額歸屬；
 - (c) 25%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三個週年日起分三期(每年一期)等額歸屬；及
 - (d) 餘下25%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的第四個週年日起分三期(每年一期)等額歸屬。
- (iii) 除授予服務供應商的部分獎勵規定了該服務供應商各財政年度所產生收益總額相關的績效目標外，其他承授人(包括董事)獲授的獎勵並無附帶績效目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獎勵股份歸屬或註銷。

不設現金結算的替代方案。本集團過去並無以現金結算該等獎勵股份的慣例。本集團將股份獎勵計劃入賬列作股權結算計劃。

24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的股份分別為23,704,695股及24,217,195股，分別約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5%及4.6%。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受託人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3,100,000股股份，分別佔同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按每股0.01港元發行及配發792,125股股份，佔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15%。

股份獎勵的公平值乃根據本集團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場價格計算。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金額分別為3,01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及3,01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的股份獎勵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顧問費」及「僱員福利開支」中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5 儲備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8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a)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指完成與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關的重組前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合併股本，以及於該重組完成後的繳入盈餘及合併儲備。

(b)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已授出但未行使／歸屬的購股權／獎勵股份公平值，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進一步闡釋。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有關物業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非現金添置／使用權資產修繕、租賃負債及撥備分別為2,12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3,042,000港元)、22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1,817,000港元)及1,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25,000港元)。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二零二四年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7,25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4,095)
裝修	222
利息開支	2,02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5,410

二零二三年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20,17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6,258)
新租賃	41,817
利息開支	1,52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7,259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綜合現金流出表所列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內	392	842
融資活動內	24,095	16,258
總計	24,487	17,100

27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260	35,974

28 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以下個人及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謝偉業先生(「謝醫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
欣城有限公司	一家由劉芷欣醫生(「劉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
遠明(眼科)有限公司	一家由許用藍醫生(「許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
WIT Limited	一家由謝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以下與關聯方的交易按雙方同意的條款進行：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支付予欣城有限公司的顧問費(附註i)	—	(11,161)
支付予遠明(眼科)有限公司的顧問費(附註ii)	—	(700)
關聯方支付的賠償費(附註iii)	—	4,800
支付予WIT Limited的顧問費(附註iv)	(2,976)	(2,951)
支付予一名關聯方的僱員福利開支(附註v)	(809)	—

28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附註：

- (i) 該顧問費乃根據顧問費協議應付劉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的薪酬。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劉醫生不再為本公司營運總監，劉醫生其後不再被視為關聯方。
- (ii) 該顧問費乃根據顧問費協議應付許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的薪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許醫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醫療發展總監，此後許醫生不再被視為關聯方。
- (iii) 該賠償費乃於關聯方與本集團訂立的相關協議終止後根據相互協定的條款自關聯方收取／應自關聯方收取的賠償費。
- (iv) 該顧問費乃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的顧問費協議應付謝醫生控制的醫務所公司的薪酬。
- (v) 關聯方為謝醫生的近親家屬，其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離開。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5,941	6,441
離職後福利	42	4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523	—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7,506	6,48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29 按種類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647	1,960
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23,252	25,6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1,431	207,496
總計	167,330	235,06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4,767	7,166
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11,064	9,847
租賃負債	25,410	47,259
總計	41,241	64,272

3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除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	7,892	15,020	7,480	15,020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即期部分以及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3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估計公平值時曾使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的公平值乃透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工具的現時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估計。

公平值層級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並無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就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的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二級。年內，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二零二三年：無)。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31.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根據本集團董事批准的政策進行。董事規定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以及涵蓋具體領域的政策。

(a)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於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按並非本集團的功能貨幣計值時產生。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本集團密切監測及管理外匯風險，確保該等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以港元以外貨幣結算的重大交易、資產或負債，因此本集團的收益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外匯匯率變化的影響。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主要與經認可與高信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應收款項結餘受持續監控，且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31.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最高風險及年終階段

下表顯示於三月三十一日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主要基於逾期資料, 除非有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其他資料)及年終階段分類。列示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總額。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模式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5) 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	2,647	2,647
— 正常*	23,252	—	—	—	23,2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141,431	—	—	—	141,431
總計	164,683	—	—	2,647	167,33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第一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模式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5) 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	—	1,960	1,960
— 正常*	25,612	—	—	—	25,6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未逾期	207,496	—	—	—	207,496
總計	233,108	—	—	1,960	235,068

* 計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 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則彼等的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 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31.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維持足夠的現金餘額，以滿足到期的財務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到期資料如下(按合約未折現付款劃分)：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或		總計 千港元
	12個月以內 千港元	12個月以上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767	—	4,767
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 金融負債	11,064	—	11,064
租賃負債	20,046	6,312	26,358
總計	35,877	6,312	42,189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或		總計 千港元
	12個月以內 千港元	12個月以上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7,166	—	7,166
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 金融負債	9,847	—	9,847
租賃負債	25,291	27,841	53,132
總計	42,304	27,841	70,145

3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31.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宗旨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以求為股東提供回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股東權益組成。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股本計算。債務淨額按借款總額(包括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淨現金狀況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	25,410	47,25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1,431)	(207,496)
淨現金狀況	(116,021)	(160,237)

32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58,761
非流動資產總額	—	58,761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4,201
其他應收款項	774	1,0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625	190,730
流動資產總額	115,399	195,938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97	500
流動負債總額	397	500
流動資產淨值	115,002	195,438
資產淨值	115,002	254,199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281	5,281
股份溢價	306,388	306,38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3,468)	(3,468)
儲備(附註)	(193,199)	(54,002)
權益總額	115,002	254,19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獲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通過及代表簽署。

許勇先生
董事

盧子康先生
董事

32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的概要如下：

	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3,182	(49,158)	(45,976)
年內虧損	—	(4,844)	(4,844)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股份	(3,182)	—	(3,18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54,002)	(54,002)
年內虧損	—	(145,227)	(145,22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030	—	6,03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030	(199,229)	(193,199)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公佈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按本年報基準編製)載列如下。截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該日的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該等日期的相關資料乃摘錄自招股章程。

主要財務資料與財務比率比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190,933	213,847	225,237	222,381	218,376
年內(虧損)/溢利	(75,793)	(3,191)	13,491	35,769	26,387
年內經調整(虧損)/溢利淨額 ⁽¹⁾⁽²⁾	(45,744)	(3,191)	30,885	44,353	31,186
純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6.0%	16.1%	12.1%
經調整純利率(%) ⁽²⁾	不適用	不適用	13.7%	19.9%	14.3%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236,163	327,259	290,144	117,150	169,336
負債總額	46,641	67,975	34,693	36,656	46,611
權益總額	189,522	259,284	255,451	80,494	122,725

附註：

- (1) 經調整(虧損)/溢利淨額乃經扣除各財政年度產生的i)一筆過非經常性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及ii)上市開支的影響後得出。
- (2) 此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數據為補充財務計量指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規定，亦毋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因此，該等資料屬「非公認會計原則」的財務計量指標。此財務數據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的方法。此部分資料不應視作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產生的經營溢利/虧損或計量任何其他表現的替代指標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替代指標或計量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的指標。